

佛說梵網經直解卷下之一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奉 詔譯

明廣陵傳戒後學沙門寂光 直解

菩薩心地品之下

○二明心地戒三 初結顯法門 二付授勸轉

三受已轉化

○初結顯法門二 初結說心地 二顯說心地

○初結說心地

爾時盧舍那佛爲此大眾略開百千恆河沙不可說

光司亞皇年卷下之一

佛說梵網經卷下之一

法門中心地如毛頭許。

此舉能說顯所說之法也。爾時二字承上所說三十心十地已竟時也。盧舍那佛即能說報佛也。修因感報故名爲報。然此報身有自有他。自報即理智如如身。他報即相好無盡身。是此報身名爲盧舍那佛。華嚴經中所說毘盧遮那佛即盧舍那佛。梵語云盧舍那。華言淨滿。淨者五住究盡。二死永亡。以諸患淨盡故。滿者三覺果滿。萬行因圓。以福慧具足故。一切聲聞辟支佛等所不能知。唯佛與

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此也。故華嚴中阿僧祇品  
心王菩薩問佛云何名阿僧祇乃至不可說不可  
說。佛卽爲說算數無窮無盡無量法門積成十種  
大數。而破諸算量。今于不可說法門中心地略說  
開示。如毛頭許法也。

○二顯說心地 一初引他證己 二引己證信

○初引他證己

是過去一切佛已說。未來佛當說。現在佛今說。三世  
菩薩已學。當學。今學。

卷四至卷五下之二

二

467

是過去下。此引果人同證同說以勸信也。三世等  
者。此引因人同修同學以勸受也。言上所說心地  
法門。雖如毛頭至微至細少許之法。其力極大。三  
世諸佛所證證此。所說說此。三世菩薩所修修此。  
所學學此。故大經云。如有大經卷。量等三千界。在  
於一塵內。若有聰慧人。破塵出經卷。利益一切人。  
是故諸佛菩薩。皆在一微塵許心地法門之中。作  
大佛事。故法華云。過去諸佛出現世間。皆以一大  
事因緣故。出現於世。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使一切

卷四至卷五下之二

二

468

眾生悟佛知見。入佛知見道故。未來諸佛出現世  
間。亦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開示悟入佛之  
知見。使一切眾生悟佛知見。入佛知見道故。現在  
諸佛。出現世間。亦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開  
示悟入佛之知見。使一切眾生悟佛知見。入佛知  
見道故。佛之知見。卽心地法門也。所以過去一切  
佛已說。未來一切佛當說。現在一切佛今說。三世  
一切菩薩。已過去者。已學。已修。當未來者。當學。當  
修。今現在者。今學。今修。佛佛祖祖。無不以此心地

卷問至直釋卷下之二

三

469

法門。光明金剛寶戒。以心印心。燈燈相續。而無盡  
也。

### ○二以己證信

我已百劫修行是心地。號吾爲盧舍那。

我已百劫修行是心地者。此卽舉因以明果也。號  
吾爲盧舍那者。此卽舉果以明因也。承上云。一切  
諸佛。三世菩薩。所證所說。所修所學。旣不異不虛  
者。我今所修所學。所證所說。豈復虛乎。故云我已  
百劫修等。可見證果本非他因。惟在此心地耳。

才系系。角卷之二

三

470

○二付授勸轉一初總勸轉化 二別勸轉化

○初總勸轉化

汝諸佛子。轉我所說。與一切眾生開心地道。

此乃舍那慈尊。告勉千佛。轉法化生之義。承上我已百劫修行是心地者。可謂因深。號吾為盧舍那者。是為果極。以是因深果極第一之道。我今授汝。汝當轉我為汝所說心地法門。說與一切眾生。而為一切眾生開心地道。以諸眾生各各具足此心地道。與佛無二。故下文云。是一切佛本源。一切菩

法華經疏卷之二

四

薩本源佛性種子。一切眾生皆有佛性。乃至當當常有因故。當當常住法身也。云開心地道者。此心地本來無垢無染無遮無障。虛廓靈妙。清淨自在。何言開耶。所謂開者對封而言。以諸眾生皆為識情所障。迷背不覺。非因智者指點開示。終無得見諸佛體性。猶如瞽者若非金鑿撥轉瞳神。終無得見森羅萬象。所謂千年暗室。仗燈能破。歷劫煩惱得智始除也。

○二別勸轉化一初授勸轉化 二勸授有序

法華經疏卷之二

五

○初投勸轉化

時蓮華臺藏世界赫赫天光師子座上盧舍那佛放光。光告千華上佛。持我心。地法門品而去。復轉爲千百億釋迦及一切眾生。

時蓮華下舉依報也。赫赫天光等下舉正報也。舍那放光顯能告勝。光告等者顯所告勝也。持我等者。正明所告之詞。師子座者。師子乃獸中王。若哮吼時。百獸聞之。悉皆腦裂。以表世尊無上法王所坐之座。卽無畏座。所說之法。卽無畏法。天魔外道。

若見若聞皆失心喪膽也。言放光光告者。此有二義。一者卽佛放光而於光中召告。如楞嚴云爾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有佛化身。結跏趺坐。宣說神呪。卽此光中召告之義。二者卽所放光。光亦能告。謂不但正報身善能說法。乃至依報蓮花光明亦悉能說法也。所謂依報正報常宣妙法。寶網雲臺。水流風動。皆演法音之義。持我心。地等者。謂欲千佛轉相傳與一切眾生。而千釋迦付授勸轉已畢。復轉爲千百億釋迦付

授勸轉。而與一切眾生開心地道。故云復轉爲千  
百億釋迦及一切眾生也。

○二勸授有序

次第說我上心地法門品。汝等受持讀誦。一心而行。

次第等者。明非頓說。汝等受下。明漸中有頓也。意

謂心地法門。位有四十。諸眾生性。根有大小利鈍

不等。生住異滅。四十二品無明。亦有輕重不一。必

須次第說我上心地法門品。其次第者。初說十住

真空妙理。次說十行實相妙行。次說十向中道。一

諦。次說十地。所證真如。此圓融中而說行布。非若

龍洞真如之所談也。汝等受下。是舍那佛囑授千

佛千百億釋迦佛。令轉囑授一切眾生故也。領納

曰受。固守曰持。對本曰讀。離本曰誦。言一心者。有

五。小乘教中。假四諦理而說一心。故得悟解。始教

約第八識心。了切緣生之法。法法皆空。各無自

性。而受異熟之果。終教所言一切恆沙性淨功德。

具於如來藏心。頓教卽於一念不生之心。無染無

淨。頓顯理性。圓教主伴圓融。法法無礙。一卽一切。

一切卽一卷舒自在。總該萬有。此五總卽不出發起究竟之心。亦名一行三昧。所謂攝心一處。卽是諸佛道場。散亂片時。乃卽眾生境界。受持讀誦。一心而行。是行布中說圓融法。非若分別名相之類也。

○三受已轉化 一初受已謝師 二各旋本界

○初受已謝師

爾時千華上佛。千百億釋迦。從蓮華藏世界。赫赫師子座起。各各辭退。舉身放不可思議光。光光皆化無

本經卷之三

二

477

量佛。一時以無量青黃赤白花。供養盧舍那佛。受持上所說心地法門品竟。

言爾時者。卽盧舍那勸授轉化時也。舍那付授已畢。時當機諸佛領旨。各旋本迹世界。說法利生。應緣去也。舉身等者。表顯心地戒光。出生無量無邊智慧佛。凡此本佛迹佛迹迹之佛。皆從心地戒光流出。此光非可心思言議。故云不可思議也。光光等者。卽千釋迦及千百億釋迦。所放不思議光。復于光光中。皆化無量不思議佛。是以心地法門戒

本經卷之三

一

478

光無盡而卽出生諸佛亦無盡故。一時等者。以行  
果道同故。花表因行。非花無果。非因萬行。則無果  
佛。世間花果。從土地中生。出世花果。從心地中生。  
故以妙花莊嚴妙果。青花以表十住。赤花以表十  
行。黃花以表十向。白花以表十地。千臂經中乃廣  
明之故。以心地因花。還以供養。心地果佛。所謂諸  
供養中。法供養最是也。受持等者。從供養中。作一  
結語。以起下文。故云受持心地法門品竟。

○二各旋本界 一初入定歸本 二出定說法

光無盡而卽出生諸佛亦無盡故

○初入定歸本

各各從此蓮華藏世界而沒沒已入體性虛空華光  
三昧。還本源世界。閻浮提菩提樹下。

各各等者。顯從本依世界而隱。初隱爲沒。終隱謂  
沒已入體性下。正明所隱迹處。卽入本體法性三  
昧定也。體性虛空華光三昧者。此卽法身本定之  
別號也。言此法身常住本定體性。在聖不增。處凡  
不減。是知心佛與諸眾生。三無差別。平等平等。所  
謂諸佛心內眾生。時時成道。眾生心內諸佛。念念

光無盡而卽出生諸佛亦無盡故

八

證眞眾生迷而不覺不自受用。諸佛悟此出沒隱顯自在無礙。猶如虛空。其體本非色相。而以色相顯發法身體性。本非來往無形無相。而以行花智光。任運莊嚴。用不離體。照不離寂。照寂平等。理行無二。故曰體性虛空華光三昧。問此定與上舍那如來所現虛空體性本源成佛。常住法身三昧定光。有何差別。答彼定乃爲發明因地之心。修果地覺。故云成佛常住法身三昧。此定卽爲發明果地之覺。現身益物。故曰虛空華光三昧。二定名異而

體同也。還本源世界者。千釋迦佛。千百億釋迦佛。各各從彼本土放光示眾。各各接生疑之眾。俱往本師盧舍那佛所聽戒法。令受戒竟。故又各還應跡所依本源世界。見隱顯不離當處。故云還本源世界也。閻浮提者。卽娑婆世界四洲之中。南瞻部洲也。菩提華言覺道。亦名道樹。凡一切諸佛皆在此樹下示成無上覺道故也。

○二出定說法 一初明橫說法 一明豎說法

○初明橫說法 一初出定相示 一正說法門

○初出定相示

從體性虛空華光三昧出。出已。

上既有入。此必有出。初現名出現。畢名為出已。問諸佛法身。充滿十方。普現一切色身三昧。何有入定出定相耶。答。略有三義。一者觀實相義。本離名字言說等相。所謂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除佛方便說。故有此出入相。二者觀說法時。有當說時。不當說時之別。所謂欲識佛性義。當觀時節因緣。故有此出入相。三者觀眾生根。以何等根。說何等

法苑珠林卷之二

上

法。所謂隨機演教。應病與藥。故有此出入相。經云。先說無量義經。後入無量義定。乃至出定揚德。使彼根機純熟。深心仰慕。然後與說。正合此義。

○二正說法門 一初次第所說 二圓頓所說

三例結所說

○初次第所說

方坐金剛千光王座。及妙光堂說十世界法門。海復從座起。至帝釋宮說十住。復從座起。至燄天中說十行。復從座起。至第四天中說十迴向。復從座起。至化

法苑珠林卷之二

樂天說十禪定。復從座起至他化天。說十地。復至一  
禪中說十金剛。復至二禪中說十忍。復至三禪中說  
十願。

此釋出定說法示迹之義。方坐金剛等者。此是初  
會說十信法門也。方者正也。金剛取至堅至利。義  
干光。取至明至照。義王者至尊無對之義。以顯此  
座乃是千佛所傳。無動無壞無晦無蒙。無有比對。  
大寶華王座也。初地菩薩功德積感。承本願力。寄  
位人乘。作金轉輪王位。修十善業。以化眾生。行檀

度法而嚴妙果。統攝四洲一切國土。故佛始成正  
覺。初轉法輪而於此處說十信法門也。言十世界  
法門海者。此卽華藏莊嚴十世界海。一眞如心。乃  
是十方三世一切諸佛。自覺聖智受用境界。諸佛  
乘此法門。倒駕慈航。一切菩薩皆修此門。以至究  
竟果海。一切眾生以迷此心。流轉十方生死無盡。  
故云十世界法門海。又顯十方世界無盡。諸佛無  
盡。眾生無盡。諸佛法門亦復無盡。故也。海喻深廣  
汪洋。無所不藏。無有窮盡之相。此十世界法門海

義甚深。說不能盡。大意欲令衆生。即入圓信。以起  
圓解。乃得圓證之義。若廣明者。當閱華嚴十世界  
品。毘盧遮那如來名號。如來現相。諸品。一一發明  
此義。復從座起。至帝釋宮等者。此第二處次第所  
說十住法門之義。問。舍那唯說三十心。十地法門。  
何故先說十信。次說十住。答。以舍那佛。對千佛說。  
故頓說心地品。以十住中。具該十信。非信無以有  
住。故上所云。堅信忍中。十發趣心向果。今明次第。  
是故先說十信。後說十住。使已發大心衆生。得入

法苑珠林卷之三

三

487

圓十信位。方得圓十住也。帝釋宮者。即忉利天所  
住內庭也。梵語釋提桓因。華譯云。能天主。梵語忉  
利。華言云。三十三。此天居須彌頂。繇單修上品十  
善。得生其中。帝釋二字。華梵合舉。即離垢地菩薩。  
修行功行。多作忉利天王。寄位天乘。是故世尊。次  
於此天。說十住門。爲令已入十信菩薩天王。得入  
圓十住法門也。至憍天中等者。此第三處所說十  
行法門義也。憍天。即夜摩天。華言時分。謂時時快  
樂。觀蓮花開合。乃分晝夜。此天依空而居。繇修上

法苑珠林卷之三

三

488

品十善兼坐未到定禪得生其中。卽發光菩薩修行功行。多作夜摩天王寄位天乘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說十行法爲令已入十住菩薩天王得入圓十行法門也。至第四天等者。此第四處所說十迴向法門。四天。卽兜率陀天華言知足。謂於五欲知止足故。此天依空而居。所修同前。卽欲慧地菩薩初斷俱生身見。觀於道品。同於初果預流位也。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而說十迴向門。使令已入十行菩薩天王得入圓十迴向法門也。至化樂天等者。

此第五處所說十禪定法門。言化樂者。謂此自化五欲而娛樂故。此天依空而居。所修同前。卽難勝地菩薩修行功行。多作化樂天王寄位阿羅漢乘。觀四諦行旣終。同於四果無學位也。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而說十禪定門。爲令已入十迴向位諸大菩薩天王得圓知諸佛禪定。圓入諸佛刹土圓證法身境界也。言禪定者。梵語禪那。此云寂靜。此是諸佛自覺聖智境界。故云禪定。別經所云。三賢行滿。修四加行。方登十地。此也。至他化自在等者。此

第六處所說十地法門。他化自在天者。此有二種。一者正修上品十善兼坐未到定禪。假此得成。自然受樂。二者偏修十善假他所化。以成己樂。卽魔王天。此二天王依空而居。謂現前地菩薩。修行功成。多作自在天王。統攝欲界。寄緣覺乘。謂此菩薩於修十二因緣觀行。同於緣覺。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而說十地。爲令已入十禪菩薩天王。得圓證十地法門也。已上所在四王。切利夜魔兜率。化樂他化五天之中。所說十信。十住。十行。十向。十禪。十地。

門者。正爲初地。乃至六地菩薩。寄位人乘。天乘。聲聞乘。緣覺乘。同彼凡夫天人。三乘。二乘。斷惑。是故世尊。亦卽在此六欲天中。說十信。三賢。十禪。十地。令彼諸凡夫天人。聲聞緣覺。迴向大乘。而證十地也。下說十金剛。十忍。十願者。以七地。八地。九地菩薩。寄位一乘。修菩薩行。爲令已登七地諸菩薩等。發起自在。任運現身說法。是故世尊。在於初禪。二禪。三禪。說十金剛。十忍。十願。爲令永斷俱生二執。生相無明。得入如來妙覺果海。復至一禪等者。此

第七處說十金剛法門。初禪天王卽離生喜樂地。此天已離下界欲惡。折上妙定。故云離生喜樂。卽遠行地菩薩修行功行。多作初禪天王寄菩薩乘。以自證法攝化眾生。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說十金剛。爲令已登七地菩薩天王得證金剛觀智。入妙覺果海也。復至二禪等者。此第八處說十忍法門。二禪卽定生喜樂地。此天已離初禪之喜。攝心在定。淡然凝靜。而生勝定。故云定生喜樂。卽不動地菩薩修行功德。多作二禪天王主大千界。寄一乘

位。說自證門。教化眾生。是故世尊。次於此處說十忍法。令彼已得真無生忍。菩薩天王修行十忍法門。入妙覺果海也。復至三禪等者。此第九處說十願法門。三禪卽離喜妙樂地。此天已離初禪二禪喜踊之動。泯然入定。而得勝妙之樂。故云離喜妙樂地也。卽善慧地菩薩修行功德。多作三禪天王主中千界。寄一乘位。以自法門爲諸眾生演說開示。是故世尊。次於此天。說普賢十願法門。令彼已證第九善慧菩薩天王。更得十大願力。得入如來

妙覺果海也。

○二圓頓所說

復至四禪中摩醯首羅天王宮說我本源蓮華藏世界盧舍那佛所說心地法門品。

已上九處乃圓融中說行布。此之一處是行布中說圓融也。四禪即捨念清淨地。此天即捨二禪之喜。三禪之樂。心無憎愛一念平等清淨無雜。住於此禪空明寂靜萬象皆現。故云捨念清淨即法雲菩薩修行功德多作四禪天王主大千界而位寄

卷四之三

二二

卷四之三

三

一佛乘於諸聲聞緣覺菩薩天王說自證法門是故世尊。次於此處頓說心地四十行位法門品。令彼圓證十地菩薩入妙覺果海也。

○三例結所說

其餘千百億釋迦亦復如是無二無別如賢劫品中說。

此例釋述佛說法之義謂千釋迦所說如是其餘千百億釋迦佛出定之後示轉法輪亦皆初從妙光堂中終至首羅宮中十處說法次第敷演漸

說頌說與千釋迦所說亦復如是無二無別。自爾時盧舍那至此所說乃是略言其義廣如賢劫品中已說也。

○二明豎說法二 初天上說道 二人間說戒

○初天上說道四 初示相成道 二成道說法  
三說經緣致 四往返多徧

○初示相成道

爾時釋迦牟尼佛從初現蓮華藏世界東方來入天宮中說魔受化經已下生南閻浮提迦夷羅國母名

摩耶。父字白淨。吾名悉達。七歲出家。三十成道。號吾為釋迦牟尼佛。

已上明千釋迦及千百億釋迦皆於十方世界說心地法門品。此下明一釋迦於一世界之中所說心地法門品也。爾時等者。示降生來源義。爾時釋迦世尊。自從初現華藏世界東方而來。入此兜率天王宮中。先在此天伏魔。說魔受化經已。次觀下界眾生。有業覆障難解脫者。有根純熟易解脫者。故即從天王宮隱勝現劣。下生南閻浮提迦夷羅

國淨梵王家爲太子也。迦夷羅國。此云赤澤。或迦  
毘羅。此云黃色。黃卽處中。最爲安隱。又古有黃色  
仙。在此修道。又古諸佛出現世間。皆於此處示生。  
有此多義。故名黃色。爾時如來將欲降神。先現五  
瑞。所謂從兜率天降皇宮者。第一相也。母名摩耶  
等者。示生身父母之名。德梵語摩耶。此云大幻。以  
大幻術。幻出諸佛故。凡十方諸佛示現受生。皆其  
母也。父字白淨者。是此方譯語。梵語鬱頭檀也。世  
尊將欲受生之時。觀淨梵王。性行仁賢。摩耶夫人。

本經堅直釋卷下之二

五百世時。爲菩薩之母。應當往彼托胎。所謂示  
入母胎。住胎第二第三相也。吾名悉達者。示出生  
之名德也。梵語悉達。此云頓吉。以太子初生時。寶  
藏悉空。空而復滿。故名頓吉。亦名一切義成。卽於  
世出世間。一切諸法實相義成。故於時太子從摩  
耶右脇出。立蓮花上。一手指天。一手指地。目顧四  
方。周行七步。曰。天上天下。唯吾獨尊。世出世間。此  
法第一。所謂示現出胎誕生第四相也。言七歲出  
家者。示離塵俗。返妄歸真之義。世尊初爲太子。具

本經堅直釋卷下之二

大智慧成就捨心。觀生老病死苦厭世五欲。捨金輪位。如棄涕唾。心思出家。往白父王。父王不許。故於二月七日。身放光明。普照四天王宮。乃至淨居天宮。諸天見已。到太子所。禮足白言。菩薩無量劫來。所修行滿。今正成熟。卽於半夜逾城出家。苦行林中。剃除鬚髮。所謂示現逾城出家苦行林中第五相也。所言三十成道。號吾爲釋迦牟尼佛者。道卽道果。世尊功行滿足。道成德備。三身圓現。四魔潛消。所證圓果德號。亦以顯然燈佛授記不虛。故

號吾爲釋迦牟尼佛。所謂示現觀明星而成道降魔第六相也。此經言七歲出家。二十成道。諸說不一。或云。瞻寫之訛。或云。八千返中之一。或表圓教。七信已上無退。或七歲表七覺支。三十表念處。正勤神足根力八正道。具三十七品助道法。凡諸佛出世說法度生。皆依此故。今則不然。七歲出家。猶言出家七歲。謂初出家時。先學不用處定。不久得證。知非究竟。次學非非想定。不久得證。知其亦非究竟。次復遊行諸國。凡經一年。次更苦行六年。至

三十乃成正覺。此按毘尼部中所釋也。

○二成道說法

於寂滅道場。坐金剛華光王座。乃至摩藍首羅天王宮。其中次第十住處所說。

於寂滅道場者。此示成道轉法輪相。約事而言。卽是真阿練若。正修行處。約理而言。卽是所證菩提涅槃。無爲無相清淨寂滅之理。所謂圓滿菩提歸無所得。是故諸佛於無所得寂滅理中。成等正覺。於無所得寂滅理中。坐大道場。轉大法輪。故云於

法苑珠林卷之三十一

三十一

寂滅道場也。坐金剛下。明轉法處。旣成道已。當轉法輪。度諸眾生。爾時世尊。卽自思惟。我得智慧。無能信受。若我住世。於世無益。不如入於涅槃。爾時梵天。而白佛言。世尊。今日法海已滿。法幢已立。潤濟開導。今正是時。云何欲捨一切眾生。入於涅槃。而不說法。是時如來受梵天王請。已雖知根鈍。且稱本懷。是故雙垂兩相。一處於鹿野苑。爲憍陳如五比丘等。轉四諦法輪。說小乘種種教法。一處於菩提場。演大華嚴。并普光明殿中。同說此經。此佛與

法苑珠林卷之三十一

三十一

上千佛所說。皆從初坐金剛千光王座。終至首羅  
天宮。其中次第所說。住處共有十也。蓋上多佛所  
說。一佛所說。頓說。漸說。及諸住處。皆亦無二無別。  
華嚴七處九會所說。此經十處十會所說。二經大  
同小異。所謂示現成道。轉大法輪。第七相也。何無  
第八。以未涅槃故也。

○三說經緣致

時佛觀諸大梵天王網羅幢。因爲說無量世界。猶如  
網孔。一一世界。各各不同。別異無量。佛教門。亦復如

法苑珠林卷下之二

三二

是。

此釋心地戒品緣起之義。及此梵網得名處也。時  
者卽於此梵天中說此心地法門之時。爾時世尊  
在大梵天宮中。觀彼網羅幢。因爲喻爲說無量世  
界。眾生心行。依正差別。猶如網孔。一一世界。各各  
不同。別異無量。故佛教門。隨機施設。亦復如是。此  
義俱已解見題中。今不繁釋。

○四往返多徧

吾今來此世界八千返。爲此娑婆世界。坐金剛華光

法苑珠林卷下之二

三二

王座。乃至摩醯首羅天王宮。爲是中一切大眾。略開心地法門竟。

此是如來大慈悲心廣大誓願。重來人間。至八千返。所謂佛慈無盡。眾生無盡。此雖來八千返。若較華嚴經中。如來出現名號品中。看來其名其號其法。其時。又非可以數目窮盡。可歎我等癡迷。至今還作眾生。深負我佛大慈弘恩。豈不慚愧。爲此娑婆世界等者。申明來此八千返義也。坐金剛華光王座者。金剛之座。三世諸佛。坐此成道。無少變壞。

七明區區孕家下之二

三三

507

故乃至等者。謂此說法道場。共有十處。超其中八。故云乃至。爲是等者。明佛說法本懷之義。謂我來此八千返者。無非只爲此界人天一切大眾也。略開二字。明說未廣。竟者言在天上說。心地法門已畢也。

○二人間說戒<sup>二</sup> 初聖凡本源 二總結戒相

○初聖凡本源<sup>三</sup> 初差別說戒 二頌前起後

三正結戒品

○初差別說戒

秀緒經正角先門之二

三三

508

復從天王宮下至閻浮提菩提樹下。爲此地上一切眾生。凡夫癡暗之人。說我本盧舍那佛心地中。初發心中常所誦一戒。光明金剛寶戒。是一切佛本源。一切菩薩本源。佛性種子。一切眾生皆有佛性。一切意識色心。是情是心。皆入佛性戒中。當當常有因故。當當常住法身。如是十波羅提木叉。出於世界。是法戒。是三世一切眾生頂戴受持。吾今當爲此大眾。重說十無盡藏戒品。是一切眾生戒本源。自性清淨。

前文自地上天觀梵網孔爲因。詳說三十心十地

中修斷法門品竟。今從天上復下人間。而詳舉心地中。十重四十八輕戒行。故云復從天王宮等爲此地上等者。正明下至閻浮提義。一切眾生總舉閻浮界內諸眾生也。凡夫癡暗人者。未出三界。俱名凡夫。以凡夫煩惱覆心。慧目不開。故名癡暗之人。如是之人。必依何法。而使障破慧開。入聖超凡。若非戒法攝心。終於煩惱生死海中。永無出離。故爲此眾復下天宮。說我本師盧舍那佛心地因中。初發心中常所誦一戒。此戒何名。乃光明金剛寶

戒也。言說我盧舍那佛者。舉法有所師也。常所誦  
一戒者。出戒本體。此戒體華嚴所言一真法界大  
總相法門體。如圓覺云。神通大光明藏。如楞嚴云。  
卽是常住真心。性淨明體。法華所云。一乘實相。佛  
知佛見。在此名爲光明金剛寶戒。言光明金剛寶  
戒者。此出戒相名德也。光明。卽智慧也。金剛。卽堅  
利也。寶戒。卽具足眾善之法財也。欲破煩惱黑暗。  
非大智慧光明不能。欲碎根本無明。非金剛堅利  
智不能。欲以莊嚴法身果相。非眾善寶戒法不能。

蓋此一戒。是諸佛與眾生平等具足。無二體性。諸  
佛眾生本無增減。是故以此一戒爲一切佛果海  
本源。爲一切諸菩薩因地本源。不獨諸佛菩薩以  
此戒爲本源。此一戒者。是卽一切眾生本有佛性  
種子。旣皆有佛性。何不成佛道。所以不得成佛道  
者。蓋用一切意識色心。迷背佛性戒體故也。意者  
思量曰意。屬第七末那識。名染污意。亦卽轉呼爲  
染淨依也。識者分別曰識。以計名相。起惑造業。卽  
前六種轉識。色者所緣曰色。卽五根六塵也。心者

集起名心。卽第八識名阿賴耶。統收前七種識。謂此心識。以攝世出世間染淨諸法。有三藏義。能藏所藏我愛執藏。此識體性。乃佛性種子。本無遷改。在眾生分中言。名爲佛性。在非眾生分中。名爲法性。今在因故。名爲佛性。若能具大智慧。悟此體性。卽本是情是心。皆入佛性戒中。旣云皆入佛性戒中。應當發本有常具正因心也。旣發此正因心。則當依此正因修行。不墮邪因。旣不墮邪因。當來決定證得常住清淨法身。不生不滅之果。而不爲幻

身所染。故云當當常有因故。當當常住法身也。如是十波羅提木叉等者。出戒用也。夫觀眾生皆有戒因。以成戒果。是則諸佛所悟。凡夫所迷。蓋此一戒。如是諸佛不忍見眾生於本有勝因勝果。迷而不悟。是故若不假此多種戒品。一一攝持。何以得令六根返妄歸真。所以又將此一戒。方便開而爲十。如是十波羅提木叉。出於世界。教誨諸人。此十戒法。諸佛本此軌則成佛。若人依此戒用。體會修行。必定成佛。卽是眾生成佛法則之戒。故云是法

戒也。如起信云。二者體大。真如平等。不增減故。卽此一戒是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卽此光明金剛寶戒是三者用大。能生世出世間善因果故。卽此十波羅提木叉是梵語波羅提木叉。此云保解脫。謂持此戒者。保護三業六根。得大解脫也。三世一切等者。舉人勸受持也。言此十戒。旣爲法則。成佛大用。是則三世一切眾生。應當頂禮佩戴。時時尊尙。不可輕褻。領受執持。刻刻體會。不可忽忘。故云頂戴受持。吾今當爲等者。結顯

戒法。雖則無盡。不離本體之義。言爲此大眾者。卽爲此現受戒四眾八部之大眾也。重說等者。謂此戒體是一。因諸眾生心念無盡。故此戒法亦無有盡。是故以此一戒演而爲十。十戒復開爲四十八。乃至三千八萬無窮無盡。一切戒品。無不攝歸於此十波羅提木叉。故云吾今當爲此大眾。重說十無盡藏戒品也。是一切眾生戒本源。自性清淨。此二句的指戒體。原本一味平等。以眾生心念無盡。是故諸佛所說戒品。亦無有盡。惟恐眾生執此戒

相不達戒性。所以復言。此無盡諸戒者。卽是一切眾生本源。自性清淨戒體。本無戒可持。亦本無戒可說。今此說者。受者皆方便也。

○二頌前起後

我今盧舍那。方坐蓮華臺。周布千華上。復現千釋迦。一華百億國。一國一釋迦。各坐菩提樹。一時成佛道。如是千百億。盧舍那本身。千百億釋迦。各接微塵眾。俱來至我所。聽我誦佛戒。甘露門卽開。是時千百億。還至本道場。各坐菩提樹。誦我本師戒。十重四十八。

戒如明日月。亦如瓔珞珠。微塵菩薩眾。繇是成正覺。是盧舍那誦。我亦如是誦。汝新學菩薩。頂戴受持戒。受持是戒已。轉授諸眾生。諦聽我正誦。佛法中戒藏。波羅提木叉。大眾心諦信。汝是當成佛。我是已成佛。常作如是信。戒品已具足。一切有心者。皆應攝佛戒。眾生受佛戒。卽入諸佛位。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大眾皆恭敬。至心聽我誦。

此段總頌上下。開說心地戒法。結前起後。讚歎勸受奉行大略也。我今盧舍那者。此明本迹之佛。聖

人說法皆以無我破一切我。今言我者。非同凡夫我相之我。亦非外道神我之我。乃至亦非權乘假我之我。是乃無我中我。入自在我無生我也。今者當說時也。盧舍那佛。卽正報身。毘盧遮那卽正法身。然佛法身。乃有一身。二身。三身。十身等別。此佛圓攝一切。故云。我今盧舍那也。方坐蓮華臺者。此明本迹依報國土。方者正也。坐着安也。以正心地法戒。安住其身。及安一切眾生身。故蓮華總有二義。一處泥恆淨。二出水香潔。喻顯心地戒體在凡

夫中本無垢相。在聖人中本無淨相。所謂處生死流。麗珠獨耀於滄海。踞涅槃岸。桂輪孤朗於碧天也。又蓮有開合義。以表如來開權顯實。會權歸實。謂開一乘心地戒法之實。演說十重四十八輕之權。復會歸本源自性清淨心地戒體之實。又表舍那一體。化爲千釋迦佛。復現千百億釋迦佛。而此千釋迦佛。千百億釋迦佛。皆攝歸於盧舍那佛之本體也。又因果齊彰義。卽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故臺者卽高顯也。以表舍那心地戒體。無有及者。無

有逾者。所謂一切眾律中戒經爲上最也。又臺居中。以中攝十方故。卽表舍那如來爲千佛主。心地妙戒。爲眾戒本也。周卍華上者。明應迹依報土。顯本迹依報。周徧融通之義。復現千釋迦者。明應跡正報身。顯本迹正報。周徧融通之義。謂千華上每一華中。復有一化佛身而坐其上。卽顯從一光明金剛寶戒中。演出十波羅提木叉之妙戒也。一華百億國者。明迹迹依報土。顯迹佛依報。周徧圓融之義。謂千華朵各有百億葉瓣。每一葉瓣爲一

佛國土。每一國土中。有一化佛爲眾說法。以表四十八輕。乃至無量戒品。亦皆從十戒中演出。各坐菩提樹。一時成佛道者。申明應化同時。體用不二。表心地戒品數雖多。同一梵行體也。已上八句。顯明從體起用。如是千百億下。顯明攝用歸體。言千百億釋迦。以千釋迦爲本。千釋迦佛。又以盧舍那佛爲本故也。已上三節。總頌大部前九品文。正爲開說心地戒法緣起之義。千臂經中說心地戒品。前先取此義。後說三賢十地法門。文義錯綜。以今

上卷文中。亦有從本起迹。攝迹歸本之義。此似以後例前。而爲發起之端。向下正頌此品起發緣也。千百億釋迦等五句。此頌上卷。自爾時釋迦佛身放慧光所照。鼓動天人生疑。之主集眾。請問光相。釋迦接眾。至舍那所。聽受心地戒藏一大段經文。義問。今只言千百億釋迦。至舍那所。不言千釋迦。何也。答。既千百億釋迦。皆各接微塵眾。至舍那所。聽受戒者。則千釋迦亦各接微塵眾。來聽受戒。不待言矣。問。所言各接微塵眾。是何處眾。答。是千釋

迦千百億釋迦。於應迹本源世界。垂手接引。不可說不可說。生疑作念。大根眾生。至本師所。聽受心地戒法。正明小根機者。未堪與也。俱來至我所者。謂能接佛所接眾生。俱至華藏。故云俱來聽我誦佛戒者。謂聽舍那所誦諸佛大戒。以顯此心地大戒。是諸佛共證也。甘露門。卽開者。讚戒德也。謂此戒法。如世甘露。若得飲者。便獲清涼。不老不死。若人能受淨戒。當下卽出三界生死熱惱。喻甘露門開也。是時千百億下四句。頌上千釋迦佛與千百

億釋迦領眾至舍那所聽受戒竟復卽各還本源  
世界示現受生。出家成道。上升天宮。十處說法化  
天已畢。又復從天王宮下。至閻浮界。說本盧舍那  
佛。初發心中常所誦一戒。乃至本源自性清淨。一  
段經文。是時千百億者。卽舍那佛爲千釋迦傳授  
心地戒法授受時也。還至本道場者。謂千釋迦及  
千百億釋迦聽戒已畢。復還本道場中。說法利生。  
以顯諸佛。出定入定。去來坐立。皆不離本體。故言  
坐菩提樹者。顯諸佛成道轉法。同一本覺無二道。

也。誦我本師戒者。顯戒授有師。不忘根本心。故已  
上頌前。向下頌後。十重四十八者。出戒相也。戒如  
明日月。亦如瓔珞珠者。讚戒功德。謂若人能受持  
此戒。能滅愚癡暗障。卽如日月。能破昏暗。又持戒  
人清淨六根。於一切法。常得解脫。亦如日月。朗照  
十方。於空往來。自在無礙。又持戒者。滅除罪垢。卽  
如杲日。能消霜雪。又持戒者。能滅身心熱惱。卽如  
明月。能清涼故。亦如瓔珞珠者。謂持戒人。因戒生  
定。因定發慧。一切功德智慧法身。悉繇戒度而成。

就故。如瓔珞珠莊嚴身相圓滿好故。微塵菩薩眾。繇是成正覺者。顯持戒者。利益真實而不虛。故言微塵眾顯持戒者。獲益眾多。如是無量無邊微塵眾。繇持十重四十八輕戒而得成佛。以見冀佛果者。必當受持此戒。也是盧舍那誦。我亦如是誦者。承上謂此諸戒。繇我本師自誦。我亦隨誦。非自不誦。教人誦也。汝新學菩薩等四句。勸自受以授人也。上言微塵諸菩薩眾。既繇茲戒而得成佛。汝等新學菩薩。應當一心頂戴受持是戒。以受持是戒。

已更當轉授諸眾生也。自利利人。故稱菩薩摩訶薩也。若不轉授眾生。濫同聲聞人矣。諦聽我正誦等三句。此誠聽也。諦者審也。聽者領也。我正誦者。揀非外道二乘所誦偏邪戒也。外道妄計前世從雞狗中來。卽持雞犬等戒。獨立噉穢而行苦行。望生天上。名曰邪戒。卽是邪誦。二乘持誦寂滅空戒。名爲偏戒。卽是偏誦。今誦大乘實相心地妙戒。故名正誦。此法旣正。若非審諦而聽。終不得入一乘實相心地妙戒。是故須當審諦聽也。佛法中戒藏。

者佛所說法藏有三。此三藏中戒藏也。戒藏卽毘  
尼。梵語毘尼。華言性善。謂性本自善。故亦云善住。  
能令佛法久住世故。亦云善壽。謂毘尼住世。則佛  
法住世。毘尼若滅。則佛法速滅。毘尼乃佛法中壽  
命。故云佛法中戒藏也。波羅提木叉者。卽戒果義。  
持戒爲因。解脫是果。是故若人能持淨戒。保衛得  
大解脫也。大眾心諦信下四句。勸諦信也。謂聽而  
弗信。則空聽無益。故須當諦信。茲戒爲成佛正因。  
能如是奉持。當來決定成佛無疑。且我是已成佛。

繇我信持如是。心地戒品。已得福慧具足。又我是  
已成佛。尙常作如是信。況汝未成佛乎。是故勸汝  
應諦信也。一切有心等者六句。此勸受也。謂旣信  
當受信而不受。非眞信也。言一切有心者。揀非木  
石無心也。謂凡有心者。皆當作佛。豈小因小果。故  
云一切有心者。皆應攝佛戒也。問上云是情是心。  
皆入佛性戒中。此云一切有心者。皆應攝佛戒。二  
義何別。答上是從外而進。故云皆入佛性戒中。此  
是依內而納。故云皆應攝佛戒。又上是返妄歸眞。

義。故云皆入。今是合覺背塵。故名攝也。言眾生受佛戒。卽入諸佛位者。正明皆應攝佛戒義。蓋心外無佛心。地外無佛地。今則眾生既受諸佛心地法戒。豈不卽入諸佛位耶。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者。舉位讚獎勸進之義。問上既云卽入諸佛位。此又云位同大覺已。卽當是佛。何以僅名佛子。答戒位雖同大覺。而非實證大覺道果之位。以因行未圓。必經三大阿僧祇劫。廣修六度一切萬行。承事十方諸佛。盡行諸佛道法。行願滿足。始紹佛位。如

灌頂王子。必紹王位。時爲儲君。祇稱王子。今受佛戒以修佛行。故名佛子。真是諸佛子者。佛子有三。一外佛子。謂諸凡夫。未曾入道。未曾紹隆佛種。故名外子。二庶佛子。謂二乘人。但稟小乘教法。生於法身。不從如來大法中生。名爲庶子。三真佛子。謂大乘菩薩。稟受如來大乘戒法。生於法身。故稱真是諸佛子。言大眾皆恭敬。至心聽我誦者。結勸誠聽之義。大眾卽閻浮地上。稟受佛戒國王王子百官宰相。及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乃至天龍

八部。聖凡同會清淨之眾也。皆恭敬者。恭就身言。卽身業虔誠。敬就心言。卽意業虔誠。外肅內虔。內外精誠。言語道斷。心行處滅。此攝口業虔誠。所謂制心一處。無事不辦也。此有二義。一者謂舍那所傳心地戒法。我尙自誦。如對舍那佛面。如聞舍那佛語。況汝新學。可不至心聽誦耶。二者汝繇受持佛戒。卽入諸佛實位。是汝出世大事。因緣可不至心聽誦。叮嚀付囑詞旨切矣。

○三正結戒品 一初標敘結受 二說戒相貌

○初標敘結受 一初經家敘說 二佛自敘說  
○初經家敘說

爾時釋迦牟尼佛。初坐菩提樹下。成無上覺。初結菩薩波羅提木叉。孝順父母師僧三寶。孝順至道之法。孝名爲戒。亦名制止。佛卽口放無量光明。是時百萬億大眾。諸菩薩。十八梵天。六欲天子。十六大國王。合掌至心聽佛誦一切諸佛大乘戒。

此總標顯結制心地戒法緣起也。言爾時者。卽從天上復下人間。示現出家成道時也。釋迦牟尼佛

者。示生娑婆之佛號也。初坐菩提樹下者。卽示始  
坐道場之處。成無上覺者。卽正徧知覺。是如來示  
現所證菩提涅槃。二轉依號。一切聲聞緣覺諸菩  
薩等。無有等者。無有逾者。故云成無上覺。初結菩  
薩波羅提木義者。示初轉法輪之急務也。如來出  
世本懷。原爲令諸眾生離苦得樂。同佛菩提等無  
差別。奈眾生不知其苦。是故世尊思惟。畢竟以何  
法門。能令眾生離苦。故演波羅提木義。保衛三業  
六根。得大解脫。眾生離苦。佛願滿足。故先結戒。戒

有大小乘分。大乘戒藏。被菩薩乘。小乘戒藏。被聲  
聞乘。聲聞戒狹。未稱究竟。不言卽成佛道。菩薩戒  
廣。普被一切眾生受戒。卽入佛位。離一切苦。得究  
竟樂。又聲聞戒。常隨佛。隨事而制。菩薩修行六  
度。化利眾生。不常隨佛。波羅提木義戒。乃卽六度  
萬行元首。故世尊最初成道。始轉法輪。卽先頓教  
結此菩薩戒藏也。孝順父母。師僧。三寶。顯菩薩戒  
行。萬行因中最勝因也。何者。父母。卽生身父母。以  
此世身。繇本父母懷胎乳哺。移乾就濕。種種辛勤

撫育而成師。卽本師和尚。乃法身父母。以我法身  
繇師誨戒之力而生。又卽師有三師七師。皆有教  
誨之恩。僧有同學。同見同行。皆有成人之德。三寶  
卽佛法僧。乃慧命父母也。以我慧命。賴三寶熏修  
之力而得。如是諦思。父母師僧三寶。俱有深恩重  
德。實難酬報。當發孝心。而順事之。卽此戒中。便是  
孝順。如不孝者。禽獸之不如也。故云孝順父母師  
僧三寶。孝順至道之法。此句承上。謂波羅提木叉  
其義廣大。無量無邊。此孝順一法。何以能盡佛戒

之義。曰。此孝順深因。乃趣無上佛果至道之法。非  
同世間孝道。祇得人天小果而已。蘭益疏云。稽首  
三界主。大孝釋迦尊。累劫報親恩。積因成正覺。茲  
繇報親深因。而成佛道極果。不孝當致至極苦果。  
所謂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也。是故世  
出世間。善惡果報。皆在孝與不孝。儒典讚孝曰。至  
德要道。又謂聖人之德。無以加於孝也。故曰至道  
之法。孝名爲戒。亦名制止。此二句者。明波羅提木  
叉之名義也。上以波羅提木叉爲戒。今只言孝順

曰。孝道之法。而不言戒品。何耶。蓋孝順所在。自然  
梵行具足。因得戒名。如法苑云。戒卽是孝。眾生皆  
吾父母。是故不殺不盜卽守戒也。皆吾父母。卽行  
孝也。又下經云。以常行放生業。觀一切男子是我  
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  
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卽殺我父母。有  
生無殺。卽孝卽戒也。故此經首尾貫徹。十重四十  
八輕戒中。皆云孝順心。恭敬心。慈悲心。而恭敬心。  
慈悲心者。悉從孝順心中流出。故云孝名爲戒。亦

名制止者。此句再舉孝道名位。正以盡戒義。制者  
法制。止者禁止。以諸戒心。修一切善。卽得阿耨菩  
提。無善不修。便是孝順心中之法制也。以諸戒品。  
滅一切惡。便是孝順心中之禁止也。故云制止。所  
謂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心。是諸佛戒。此一  
法。三聚足。三身圓。以是離一切苦。得究竟樂。此吾  
佛世尊。始結波羅提木叉正義也。括而言之。如來  
出世。所說三藏十二部教。所詮者戒定慧。所修者  
六度行。所證者無上道。是以始成無上正覺。初結

菩薩波羅提木叉戒。終至涅槃會上云。汝等諸比  
丘。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是汝大師如佛在世。  
無有異也。波羅提木叉戒。是汝大師孝也。是故  
始終所說。一以孝名為戒。亦名制止。總括收盡而  
已。佛卽口放無量光明者。標心地戒法瑞應也。此  
經放光。共有六處。一者釋迦身放慧光。卽果明因  
故。二者玄主身放金剛白雲色光。卽因顯果故。三  
者舍那身放虛空光明。因果不二故。四者舍那付  
授放光。光中召告。卽明佛佛受持。皆此行故。五者。

佛佛放光。光光化佛。現花供佛。以明必修本因。方  
得果故。今第六者。口放無量光明。說諸菩薩心地  
戒品。正明佛佛親口宣傳。畢竟要依心地戒光。爲  
修行勝因。然後得證心地戒光之勝果也。是時百  
萬億大眾者。總標戒光所攝人天凡聖有緣眾也。  
諸菩薩者。內凡外凡。地上諸菩薩也。十八梵天。卽  
色界中。初禪三天。二禪三天。三禪三天。四禪九天。  
共十八位。六欲天子。卽欲界中。四王。忉利。夜摩。兜  
率。化樂。他化之六天也。十六大國王者。西域大國。

共有十六既大國王兼受戒法其餘國王聽受戒法亦可知矣。合掌至心二句。明聽受戒法虔恭意。合掌卽身業誠。至心卽意業誠。攝心諦聽。言不亂發。卽口業誠。以是三業虔誠於此心地。戒光豁然通達。

○二佛自敘說

佛告諸菩薩言。我今半月。半月自誦諸佛法戒。汝等一切發心菩薩亦誦。乃至十發趣。十長養。十金剛。十地諸菩薩亦誦。是故戒光從口出。有緣非無因。故光

法苑珠林卷下之二

日

543

光非青黃赤白黑。非色非心。非有非無。非因果法。是諸佛之本源。行菩薩道之根本。是大眾諸佛子之根本。是故大眾諸佛子。應受持。應讀誦。應善學。諸佛子。諦聽。若受佛戒者。國王。王子。百官。宰相。比丘。比丘尼。十八梵天。六欲天子。庶民。黃門。姪男。姪女。奴婢。八部鬼神。金剛神。畜生。乃至變化人。但解法師語。盡受得戒。皆名第一清淨者。

此段正明世尊結戒誦持之緣因也。佛告諸菩薩言。乃至十地諸菩薩亦誦數句。乃以己勵人也。謂我

法苑珠林卷下之二

日

544

是已成佛。今尙半月。半月自誦諸佛法戒。況汝等  
初發心菩薩乎。半月。半月者。每月二次誦戒。以十  
六日至三十日爲黑半月。初一日至十五日爲白  
半月。若逢月小。卽二十九日爲黑半月。誦者謂誦  
十重四十八輕戒。然此戒乃一切諸佛菩薩修證  
菩提涅槃之根本正因。此是釋迦如來半月半月  
立誦諸佛所傳心地戒法。萬古弘規。誰敢違也。言  
一切發心菩薩者。此卽圓該十信。乃是發大乘心  
諸菩薩也。旣初發心。亦當如我誦也。謂不但汝等

初發心者當誦。卽入理證真十住。十行。十向。十地  
位諸菩薩。此諸菩薩戒心旣固。戒行已圓。如是菩  
薩亦如是誦。其初心誦戒。尤可知也。是故戒光等  
者。此舉勝緣明勝因也。謂從舍那自誦。而卽千佛  
隨誦。以千佛自誦故。乃至新學舊學菩薩亦如是  
誦。是故戒光之緣。親從諸佛口中流出。旣言光從  
口出。是有緣矣。旣有是緣。必有其因。以致此緣。故  
云有緣非無因。故光光等者。破執情也。恐凡外小  
乘。聞有緣有因。遂生執著。不達自家本有戒光。尙

外馳求。故云此光非屬青黃赤白黑之色塵法。非屬四大幻色之妄身法。非屬六塵緣影之妄心法。非屬外道爲有爲無之斷常邪見法。非屬二乘修證因果等戲論法。此心地戒光者。乃超情塵離有無見絕修證心。不可思議。是一切佛所證無上菩提無餘涅槃。本源之法。是行菩薩道者之根本法。既此戒光是一切根本法。是故大眾諸佛子等。應當受持。應當讀誦。應當善學。善學者謂當於此心地戒光。必能受持通達其義。受而無受。無受而受。

善用之也。諸佛子諦聽者。誠聽辭也。謂此心地戒光。實相大法。若不息慮忘言。默聽玄會。則亦不能與之相應。是故勸諦聽也。若受佛戒等者。舉能受之人也。謂若國王。王子。百官。宰相。比丘。比丘尼。十八梵天。六欲天子。庶民。黃門。姪男。姪女。奴婢。八部鬼神。畜生。乃至變化人。如是等眾。皆來受佛戒也。國王等解見前。言八部者。卽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之八部鬼神也。金剛神者。卽護法。大力士。畜生。卽六畜等。變化人者。

是卽天龍鬼神禽畜等類有大神通力者。故能化  
人形也。言但解等者。此明戒師不得揀擇義也。形  
雖有別。性本無殊。無論貴賤人鬼。但能解得法師  
說戒法語。卽不得揀擇。一一盡得與他傳授菩薩  
心地戒法而去。莫作分別而留難也。皆名第一清  
淨者。者字牒定。謂諸眾生於諸佛淨戒未受之先。  
背覺合塵。染污梵行。故不清淨。今受戒時。一切懺  
悔。洗滌淨器。返妄歸真。梵行具足。非同聲聞次第  
清淨。故云皆名第一清淨者。

○一說戒相貌二 初總說戒相 一別說戒相

○二總說戒相

佛告諸佛子。言有十重波羅提木叉。若受菩薩戒。不  
一切發者。非菩薩。非佛種子。我亦如是誦。一切菩薩  
已學。一切菩薩當學。一切菩薩今學。我已略說菩薩  
波羅提木叉相貌。應當學敬心奉持。

此承上言。既受佛戒。爲成佛因地心。當誦佛戒。明  
佛戒行爲成佛果也。佛告諸佛子者。呼告能受人  
也。有十重波羅提木叉者。明所受戒本法也。若受

菩薩戒不誦此戒者二句。牒明違法之人非菩薩  
非佛種子二句。斷定違法之過謂波羅提木叉是  
菩薩本業。今既不誦。卽棄本業。本尙不得云何利  
益眾生而名菩薩。故云非菩薩也。此光明金剛寶  
戒。是成佛之真種。真種旣失。卽佛果皆失矣。故云  
非佛種子。何以故。以不肯誦佛戒。不明戒性故也。  
我亦如是誦者。舉自果人。以勸因人誦也。一切菩  
薩等者。舉同因人以勸誦也。謂我乃果人。尙如是  
誦。況因人乎。且過去一切菩薩已誦。未來當誦。現

在今誦三世一切菩薩同修。因人是已成熟菩薩。  
亦如是誦。況汝等新學而不誦乎。是故勸汝亦當  
誦也。我已略說菩薩波羅提木叉相貌者。謂聲聞  
戒執身。以墮限量。而菩薩戒持心。離限量故。今於  
無限量中。表舉一二。故云我已略說。言相貌者。謂  
波羅提木叉戒體。本無形相。不妨有持戒者。得持  
戒之相貌。而毀戒者。獲毀戒之相貌。所謂心持。况  
印。願盼雄毅等是也。應當學者。勸習學也。謂上旣  
知戒有持毀相貌。應當時時勤學。不可怠也。敬心

奉持者謂敬奉此戒當要尊重刻刻行持切勿忘失成佛種子故云敬心奉持。

○二別說戒相一初說重戒相 二說輕戒相

○初說重戒相一初別說十重 二總結十重

○初別說十重十

○第一殺戒

佛言佛子若自殺教人殺方便殺讚歎殺見作隨喜乃至呪殺殺因殺緣殺法殺業乃至一切有命者不得故殺是菩薩應起常住慈悲心孝順心方便救護

一切眾生而反恣心快意殺生者是菩薩波羅夷罪。此釋第一殺戒相也。聲聞四棄姪戒爲首。聲聞志出三界無望成佛。唯斷續生。故以姪戒居首。菩薩化利眾生以慈爲本是故一切眾生皆知貪生畏死。若斷彼命便失本慈。且令生啣苦怨恨不忘。累生酬報無已。是以殺戒在先。故楞嚴經云。佛告阿難。又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殺。則不隨其生死相續。汝修三昧本出塵勞。殺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殺。必落神道。故戒之也。

佛言佛子下。正明殺事。乃至一切下。以輕沉重例。明不當殺也。是菩薩下。正明佛子。戒所當持。而反恣心下。舉不持之過。是菩薩下。結不持之罪也。佛言佛子者。呼其人而告之言。爲佛子。受持佛戒。當依戒修。不可輕違佛制。以下做此言自殺者。是自己行殺。乃身心所造殺業也。教人殺者。雖不自己行殺。而使他人行殺。乃心口所造殺業也。或不自己殺。亦不教殺。假以巧設方便。令其致死。是名方便殺。乃意地所造殺業也。讚歎殺者。謂以疎踊語。令

彼殺者。快意而行。亦屬心口所造。見作隨喜者。謂見他行殺。雖亦不教不讚。然其心念隨而喜之。此屬意業。乃至呪殺者。謂殺法甚多。不悉繁舉。故超略之。以西域有惡呪。呪之令死。亦屬心口所造。以上所殺之相。或只有殺因。若殺緣不至。則不成殺。或因緣會合。而前起殺念。不復相續。亦不成殺。必因緣法三事成就。方成殺業也。言殺因者。謂諸眾生。從無始來。具有貪等種子。十惡業因。初心菩薩。見思等惑。諸煩惱障未空。殺等習氣不忘。忽起一

念現行。故名殺因。殺緣者。謂所殺人畜等。宿世怨家聚會爲緣。殺法者。謂刀。杖。網。惡。呪。方便等。斷彼命根爲法。緣是二種。和合任運成殺爲業。以致當來互相殺害也。菩薩紹隆佛種。上弘下化。求解脫道。必以慈心爲六度本。是故戒殺爲第一事。又不但人。與大身眾生而不得殺。乃至一切凡有命者。如草如木。但有生長義者。俱不得無故而加折損。況生靈耶。問。菩薩冤親普度。是殺皆遮。但戒故殺。似非等慈。答。一切遮者。爲出家菩薩言也。如國王

宰官殺一救多。與善滅惡。正權乘菩薩。大慈悲心。故有遮有開。但戒不得無故爲名爲利以私心成殺也。是菩薩等者。正明佛子所修之道。而勸其當行也。慈悲心者。是菩薩根本心。乃於此心。應當常恆安住而莫忘失。故云是菩薩應起常住慈悲心。常住二字。貫下孝順心也。以慈悲心。愛眾生如赤子。恆與之樂而拔其苦。以孝順心。敬眾生如父母。不敢違忤。而常恆奉事之。方便救護一切眾生者。此方便救護四字。乃是慈悲心孝順心中。救護眾

生善巧學處。使一切眾生安樂。永離刀砧等苦。而返恣心快意殺生者。者字斷定非爲之詞。謂修菩薩行者。若見眾生有苦。如不能救護者。尙缺慈悲。已乖本行。況復恣縱其心。快逞其意。以殺眾生者乎。其殘害已甚。正所謂斷大慈悲心。故當結罪。是菩薩波羅夷。波羅夷者。華言極惡。亦云棄罪。謂犯此罪。永棄佛海之外。不得入於清淨眾中。共同說戒羯磨。一切僧事。皆無有分。故云棄罪。當墮惡道。故云極惡。云是菩薩波羅夷罪者。表其分位當然。

是自失其分位。故曰是菩薩波羅夷罪也。自從上若自殺下。至不得故殺一節。此卽攝律儀戒。謂無惡不止也。從是菩薩下。至救護一切眾生一節。此卽攝善法戒。謂無善不修也。既斷一切惡。自不令其至於苦地。既修一切善。自然令其得至樂處。是爲饒益眾生戒。所謂無生不度也。繇滅一切惡。而惑盡障除。以諸惡盡淨。故名爲斷德。因斷成功。當來果上證法身佛。繇修一切善。而智顯慧開。以諸善集聚。故名爲智德。因智成功。當來果上證報身。

佛以斷惡修善。饒益眾生故。名為恩德。以恩成功。  
當來果上證應身佛。如是三德身相。總在三業六  
根。斷惡修善而得成就。是名菩薩波羅提木叉。反  
此卽波羅夷。餘皆倣此。

○第二盜戒

若佛子。自盜。教人盜。方便盜。呪盜。盜因。盜緣。盜法。盜  
業。乃至鬼神有主物。劫賊物。一切財物。一針。一草。不  
得故盜。而菩薩應生佛性。孝順心。慈悲心。常助一切  
人生福生樂。而反更盜人財物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二盜戒相也。盜者謂不與者不得故取。若  
強取者皆名偷盜。所謂偷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  
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偷。必落邪道。故應戒也。若  
佛子下。至一針一草。不得故盜一節。此名攝律儀  
戒。而菩薩下。至生福生樂一節。名攝善法戒。以上  
斷惡修善。卽饒益有情戒也。言自盜者。謂親手竊  
取人之財物。名為自盜。令他行竊。名教人盜。假設  
方便善巧而取。使彼自然而與。名方便盜。念誦邪  
呪。以幻術力。令彼財物自然而來。是名呪盜。盜因

者。謂無始熏習賊貪種子爲因。或暫起盜念也。盜緣者。謂金銀等寶現前助成盜心爲緣。盜法者。卽設巧計盜人財物爲法。盜業者。謂因緣法。三事俱備。任運成盜。以致當來爲畜爲奴。世世償還苦報。不但人民財物。不得行盜。乃至鬼神之物。亦是有主。如祠廟中供具等物。亦不得盜也。劫賊物者。謂劫盜所得之物也。一切財物下。以輕例重。明決不得盜也。謂毋論貴賤輕重。一切財物。而不得強取。卽若至微至賤。一針一草。皆不得不與。而取若取。

卽犯盜戒。故曰不得故盜。而菩薩下。勸其當行也。而爲菩薩者。應觀一切眾生皆有佛性。亦如父母。是故當生孝順心。供養如佛如父如母。若盜彼物。卽名盜佛物也。應生慈悲心者。卽菩薩本行心。此心能與其樂。能拔其苦。當觀眾生如子如女。不忍心令其饑凍。故云應生佛性慈悲心也。常助一切等者。承上既是恆具孝順慈悲之心。是故應當常助一切人。生彼身中之福。生彼心中之樂可也。而反更盜人財物者。有是理乎。是故結成不應之。

過是菩薩波羅夷罪。

○第三姪戒

若佛子。自姪。教人姪。乃至一切女人不得故姪。姪因。姪緣。姪法。姪業。乃至畜生女。諸天鬼神女。及非道行姪。而菩薩應生孝順心。救度一切眾生淨法與人。而反更起一切人姪。不擇畜生。乃至母女姊妹六親行姪。無慈悲心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三姪戒相也。姪者謂與男女身心流逸。污淨行故。此即三界四生六道眾生輪迴生死根本。

法也。姪根不斷。永無得出生死輪迴。所謂姪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姪。必落魔道。故當戒也。自姪者謂自身與男女作纏縛故。教人姪者。亦即使彼不解脫故。乃至一切女人不得故姪者。姪類甚多。指一例餘。示所戒也。姪因等者。謂成姪事。單根不就。獨境不成。必具因緣法三。故成姪也。言姪因者。無始貪姪習氣為因。姪緣者。男女合會助成為緣。姪法者。撫摩憐愛情術為法。以是因緣法三和合。任運成姪為業。而感六道輪

迴不得解脫苦果等報也。乃至畜下。以異例常。謂不但人女不得生染。乃至畜生之女。諸天鬼神之女。亦皆不得姪也。非道行姪者。謂於妻妾正姪中。犯其非道之處。或非其時也。於出家者。一切全斷。在家之人。惟制外姪。及與非道非時姪也。已上所戒。斷一切惡。向下所勸。修一切善。其中斷修。卽恩及眾生也。而菩薩應生孝順心者。牒定爲菩薩者。不同無智慧人。應當觀察一切男子卽是我父。一切女人卽是我母。不敢犯之。故云應生孝順心也。

救度一切眾生。淨法與人者。此是人己兩利。謂以一己清淨之法。而并與所不犯之人。令斷愛欲根本。救度一切眾生。脫離三界纏縛。方是菩薩慈悲教導。淨法與人。若不能生如是教益之心。已非菩薩。而反更起一切人姪。不擇畜生。乃至母女姊妹六親行姪。而使一切眾生。入愛見坑。無慈悲心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第四妄語戒

若佛子。自妄語。教人妄語。方便妄語。妄語因。妄語緣。

妄語法。妄語業。乃至不見言見。見言不見。身心妄語。而菩薩常生正語。亦生一切眾生正語。正見而反更起一切眾生邪語。邪見。邪業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四妄語戒也。言妄語者。卽虛誑不實也。乃卽未得言得。未證言證。自非聖人而言我是聖人。非實得上人法而言我得上人法。欺誑愚夫亦是自欺。若究其情。是乃希求名聞。貪圖利養。此罪不善。故戒之也。自妄語者。卽自己說我是聖人。我已悟了道。我是第幾祖。故云自妄語。教人妄語者。或

命弟子。或使朋友互相傳言。亦如我說。故云教人妄語。方便妄語者。以巧語言合彼機宜。自然而信。故云方便妄語。妄語因者。謂無始誑貪種子。虛妄習氣爲因。妄語緣者。謂有可欺之人現前。助成爲緣。妄語法者。欲惑人心取信。必有架言之法則也。妄語業者。以因緣法三事和合任運成妄爲業。以致將來拔舌犁耕等苦果報也。所謂大妄語成墮無間獄者此也。乃至不見言下。以輕明重。言妄語者。不但重者不得故犯。乃至最輕者。如不見言見。

見言不見皆不得也不見言見者謂本不曾見他  
作惡以順人意而言見故見言不見者謂實見他  
人行善以嫉妒心而言未見其善也身心妄語者  
謂上不見言見等已出於口口本屬身口不自言  
因心而發故云身心妄語已上所戒卽攝律儀戒  
向下勸其當修卽攝善法戒旣言出真實卽攝眾  
生戒也而菩薩常生下正明饒益眾生語也謂菩  
薩者凡所出言常生正語亦生一切眾生正語正  
見可也言正語者卽語不偏邪故正見卽見不顛

倒故謂語正者而見自正繇是自己說誠實語方  
能取信於人是故亦使一切眾生而得正語正見  
皈依佛教爲正人也若爲菩薩自無正語正見已  
非菩薩智行況反更起一切眾生邪語邪見造邪  
業者其罪何辭是故菩薩得波羅夷罪惟除救人  
急難方便權巧凡有益者不但無過更有功德

### ○第五酤酒戒

若佛子自酤酒教人酤酒酤酒因酤酒緣酤酒法酤  
酒業一切酒不得酤是酒起罪因緣而菩薩應生一

切眾生明達之慧而反更生一切眾生顛倒之心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五酤酒戒也。言酤酒者。謂釀酒賣人也。以酒與人。所害者廣。能使飲者。多起非心。敗國亡家。喪身失命。種種過惡。無所不至。皆因飲酒。故戒之也。自酤酒者。謂自貪利而貨賣也。教人酤酒者。其義有二。一謂教人造作貿易之語。二謂以本與他。瓜分其利。酤酒因者。無始貪利之心為因。酤酒緣者。米麥工人等具助成。為緣。酤酒法者。謂醞釀麴。

漿等為法。酤酒業者。以上三事和合營運成酤。為業。致受當來癡熱無知果報等苦也。一切酒不得酤者。謂不但米麥等酒不可造。乃至甘蔗葡萄楊梅棗子等物。一切俱不可造。所以然者。以一切酒。皆起一切罪業因緣故也。四分律云。酒有三十六失。始於不孝父母。不敬三寶。終於落水凍死。熱亡。又智度論云。酒有三十五失。始於現生虛乏。終於來世愚癡。真乃世間狂藥。烈於砒鴆。古有優婆塞。以一飲酒。諸戒俱破。故云。起罪因緣。已上所戒。斷。

一切惡下。明佛子所行之正行。卽修一切善。其中斷惡修善。卽饒益眾生戒也。而爲菩薩行者。應生一切眾生明達之慧可也。明達卽智慧照了義。菩薩應依般若。以大智慧光明。自覺覺他。曲盡方便。開化眾生。必致發生各各本有大智慧。明於諸事理。了然通達。如或不能。猶失菩薩方便之行。況反以酒酤賣與人。發生一切眾生顛倒之心耶。故結過云。是菩薩波羅夷罪。

○第六說四眾過戒

卷四百五十五之二

三三

若佛子。口自說出家。在家菩薩比丘。比丘尼。罪過教人說罪過。罪過因罪過。緣罪過。法罪過。業。而菩薩聞外道惡人。及二乘惡人。說佛法中非法。非律。常生慈心。教化是惡人輩。令生大乘善信。而菩薩反更自說佛法中罪過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六說四眾過戒也。說者。謂快心談說。總有二種。一者正理立量。二者非理論量。此是非理論量也。說四眾過者。謂妄議出家二眾。在家二眾過失。既爲菩薩。於同行友。無過不可謗訕。設彼有過

卷四百五十五之二

三三

當以慈悲善言勸諭。令彼知過必改。懺悔爲門。胡  
得向外人說。自辱法門。使聖道不行。此罪非細。故  
戒之也。口自說者。謂謗出自口也。出家在家四眾  
乃是發大乘。心稟受大乘戒者。故云菩薩。比丘。比  
丘尼者。別開出家二眾。乃是內祕外現。受聲聞戒  
人也。教人說罪過者。其義有二。一者已有私忿。令  
人宣說彼過。以快自心。二者他人之忿。卽令彼所  
忿者說之。乃就中取事也。言罪過者。罪謂重垢輕  
垢等罪。過謂七逆十惡等過。以過定罪。故云罪過。

如是緇白四眾。俱是住持三寶。弘通佛法之人。爲  
佛子者。不得口自宣說彼之罪過。亦不得教他人  
說彼罪過。應善護口。其福無量。罪過因者。無始以  
來。惡口習氣爲因。罪過緣者。謂彼少有形迹。可以  
藉口爲緣。罪過法者。粧點罪過。巧說方便。欲人取  
信爲法。罪過業者。三事和合。巧運成說。爲業。致使  
當來受截舌地獄苦果等報也。已上所戒。卽斷一  
切惡。而菩薩下。卽修一切善。斷惡修善。卽攝眾生  
戒也。聞外道惡人者。謂外道顛倒惡見。斷佛慧命。

使諸眾生墮坑落塹。故名惡人。二乘亦名惡人者。以不能續佛慧命。故亦名惡人也。說佛法中非法非律者。謂外道小乘。不達大乘逆行順行境界。見其所爲。說言非法非律。爲菩薩者。聞此惡說。應當生慈愍心。教化是惡人輩。使外道改惡從善。反邪歸正。令二乘捨小知見。發起大乘善信可也。如或不能如是開化。尙缺慈悲。豈有反更自說佛法中罪過者耶。故結過云。是菩薩波羅夷罪。

○第七自讚毀他戒

若佛子。口自讚毀他。亦教人自讚毀他。毀他因。毀他緣。毀他法。毀他業。而菩薩應代一切眾生受加毀辱。惡事自向己。好事與他人。若自揚己德。隱他人好事。令他人受毀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七自讚毀他戒也。口自讚毀他者。謂讚自己。能行六度。欲人恭敬供養。而常毀訾他人。令彼道法不能流通。致使喪名失利。此非佛子所爲。故戒之也。口自讚毀他者。謂自口讚自己之長。而毀他人之短。亦教人自讚毀他者。謂教他人亦讚我

有德而毀他無德也毀他因者謂無始來貪嫉習氣常懷自讚毀他之心爲因毀他緣者謂欲毀人境現前爲緣毀他法者謂毀人善德令取信于人爲法毀他業者以此三事和合運成毀爲業以致當來受苦果報也已上所戒卽斷一切惡而菩薩應代下勸其當行卽修一切善也既爲菩薩倘見他人有過尙應自代一切眾生受加毀辱以惡事自向己好事與他人以如是心行如是行如來方名此人爲真實菩薩若自揚己有德隱覆他人

好事而反令他人受毀辱者此非佛子心行故結過云是菩薩波羅夷罪。

○第八慳惜加毀戒

若佛子。自慳教人慳。慳因。慳緣。慳法。慳業。而菩薩見一切貧窮人來乞者。隨前人所須。一切給與。而菩薩以惡心瞋心。乃至不施一錢。一針。一草。有求法者。不爲說一句。一偈。一微塵許法。而反更罵辱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八慳惜加毀戒也。謂慳惜財法。見求不與。

反加打罵也。慳惜屬貪分。加毀屬瞋分。貪瞋二法  
絲無智慧。卽疑分攝性。貪墮餓鬼。加毀墮地獄。愚  
癡墮畜生。三毒不善。故戒之也。自慳謂卽自己  
惜財法。不惠人也。教他慳者。使他慳惜。以遮自己  
慳貪心也。慳因者。以無始來常懷慳惜之心爲因。  
慳緣者。見求財法之人。不相契合。遮護爲緣。慳法  
者。以巧設種種遮護。不施爲法。三事和合。作意成  
慳爲業。致受當來餓鬼果報等苦也。已上所戒。卽  
斷一切惡。而菩薩下勸其所行。卽修一切善也。言

爲菩薩者。若見一切貧窮之人。無論遠近親怨。來  
乞求者。應當平等。隨其前人一切所須。悉給與之。  
勿慳惜也。貧窮人者。有二種人。一。身貧窮。謂乞衣  
卽與之衣。乞食卽與之食。如乞安身之所。卽施安  
身所也。二。心貧窮。謂乞法卽與法。如大乘根。卽以  
大乘法施。如小乘根。卽以小乘法施。隨其所須。一  
切不慳。如是之施。是名菩薩慈悲道行。而爲菩薩。  
若以惡心故。自私自利。以瞋心故。厭人乞求。不但  
不肯多施。乃至一錢一針一草。總不施與。又或有

求法者。不爲說一句。一偈。一微塵許法。如是之心。何失菩薩慈悲之道。墮墜愆悞罪。何況反更加罵辱乎。是菩薩波羅夷罪。律云。見乞不施。有二不犯。一者。如乞財作惡。乃害人害生命。不施不犯。二者。如乞法已。還歸外道。助外道法。不說不犯。卽加訶責。亦俱不犯。

○第九瞋心不受悔戒

若佛子。自瞋。教人瞋。瞋因。瞋緣。瞋法。瞋業。而菩薩應生一切眾生中。善根無諍之事。常生慈悲心。孝順心。

而反更於一切眾生中。乃至於非眾生中。以惡口罵辱。加以手打。及以刀杖。意猶不息。前人求悔。善言懺謝。猶瞋不解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九瞋心不受悔戒也。瞋者謂含毒在心。發於面目。身心不甯之相。前人偶爾相觸。轉向求悔。而不受其懺謝。卽上違佛教。下乖接引。中失本心。以是根本煩惱有六。後第六之惡見。乃斷眾生慧命。比慢疑二尤重。前三中之瞋心。卽捨眾生悲仰。比貪癡二尤重。所謂一念瞋心起。八萬障門開。障

菩提心障菩提願。乃至一切障礙。無過於瞋。故戒之也。若佛子下。明瞋事也。言自瞋者。自己之恨。發爲瞋怒。教人瞋者。有三義。一者借他瞋彼。以雪己恨。二者教他瞋彼於中取利。三者是他人之所恨。使其兩相瞋害。於中取樂。令一家不得解脫故也。瞋因者。謂無始來含恨習氣爲因。瞋緣者。所瞋人境現前爲緣。瞋法者。謂卽心起計較。令彼受辱爲法。瞋業者。以此三事和合。造作成瞋爲業。致受當來三塗果報等苦也。經云。不斷瞋心。縱有福德多。

智禪定感修羅報。如無福德智定之人。卽感虎狼蛇蝎等報。以上所戒。卽斷一切惡。而菩薩下。卽修一切善也。而修菩薩行者。應生一切眾生心地之中。平等善根。無所爭鬪之事。常生一種慈悲之心。視諸眾生如子女等。應撫育之。以是不忍瞋也。又當常生一種孝順之心。亦觀眾生如父母等。應奉事之。以故不敢瞋也。若具如是心者。是真佛子平等觀門。如或不能。已非佛子平等方便。何況反更於一切眾生中。乃至於非眾生中。以惡口罵辱。加

以手打。及以刀杖。意猶不息者耶。非眾生者。卽佛  
乃至賢聖。或及變化人也。以惡口罵辱者。卽口業  
不善也。加以手打。卽身業不善也。意猶不息。卽意  
業不善也。以是三業齊犯罪。爲自作。或所瞋之前  
人來求悔過。又以善言懺謝。下氣解瞋。猶然揚眉  
怒目。瞋恨不解。卽非菩薩心行。故當結過。是菩薩  
波羅夷罪。如不犯者。類無厭足王等。具此三毒。乃  
眞菩薩行也。

○第十謗三寶戒

卷下之二

三

589

若佛子。自謗三寶。教人謗三寶。謗因。謗緣。謗法。謗業。  
而菩薩見外道。及以惡人。一言謗佛音聲。如三百鉞  
刺心。況口自謗。不生信心。孝順心。而反更助惡人。邪  
見人謗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此釋第十謗三寶戒也。謗者。謂於理不明。無有實  
見。妄加非議也。三寶。乃是一切眾生良祐福田。謗  
則自失菩薩善芽。亦失彼眾生善芽。其過非小。故  
戒之也。自謗三寶者。謂自己未具正見。未解深法。  
或見外道典籍。或聞外道人言。或順有勢位人意。

卷下之二

三

590

卽自口語亦隨而非議也。教人謗者。謂使他人謗  
訕。欲同黨也。謗因者。謂無始來。好邪論議習氣爲  
因。謗緣者。遇有空隙。湊合其語爲緣。謗法者。謂以  
巧詞僞辯。俾愚癡邪見。取信爲法。謗業者。卽此三  
事和合。造作成謗爲業。致使當來三惡道中。不見  
三寶。不聞三寶。受惡苦果也。已上所戒。卽斷一切  
惡。而菩薩下。勸其所行。卽修一切善也。而爲菩薩  
道者。若見外道。及以惡人。以一惡言謗佛音聲。一  
入其耳。卽如三百鉞鎗。攢刺心中。其痛難忍。等無

有異。所以者何。以斷一切眾生佛種故。一言如此。  
何況多言耳聞如此。何況自口而出謗言。佛爲天  
人大師。開我迷雲。導出三界。當生信敬。而不生信  
敬心。佛爲大慈悲父。能拔我苦。而與我樂。正當孝  
順。而不生孝順心。如此已非佛子。而反更助惡人。  
邪見之人。謗毀三寶。以滋快議。此如獅子身中蟲。  
自食獅子肉者。是菩薩波羅夷罪。

○二總結十重

善學諸仁者。是菩薩十波羅提木叉。應當學於中不

應一一犯如微塵許。何況具足犯十戒。若有犯者。不得現身發菩提心。亦失國王位。轉輸王位。亦失比丘比丘尼位。亦失十發趣。十長養。十金剛。十地佛性常住妙果。一切皆失。墮三惡道中。二劫三劫不聞父母三寶名字。以是不應一一犯。汝等一切諸菩薩。今學當學。已學如是十戒。應當學。敬心奉持。八萬威儀品當廣明。

此段總結十戒得失之相。奉勸堅持此戒法也。善學下。舉人讚德也。是菩薩下。舉法以明戒法當持。

不應毀也。若有犯下。明毀戒之過失。汝等下。勸生生學持不可忘也。八萬下。引廣以明略。言善學諸仁者。是佛讚美詞也。謂於此戒善能受持。其人具足慈悲孝順之德。故稱善學仁者。既稱仁者。於此十波羅提木叉清淨戒品。應當勤學。而於其中。自不應一一犯如微塵許。以微塵許尚不得犯。何況具足犯十戒乎。此決言不可犯也。若有犯下。假設斷定犯戒得失之相。謂於十重戒中。微塵不犯。是能發菩提心。可保固國王位。轉輸聖王寶位。比丘。

比丘尼位。亦可保許進入三十。心十地因位可許  
希冀佛性常住妙覺果位。如或不然。設若少有違  
犯。是卽不得現身發菩提心。所以者何。菩提心者。  
卽是清淨光明金剛寶戒妙覺心也。今旣背覺合  
塵。染污梵行。卽失此心。故云不得現身發菩提心。  
此心乃是福慧二種根本。今根本已失。卽佛花果  
從何而生。故國王位轉輪王位亦失。比丘比丘尼  
位亦失。以國王位。金輪王位。是爲世間最勝福位。  
比丘僧位。比丘尼位。爲出世間賢聖慧位。今旣世

出世間福慧之位已失。則十發趣十長養十金剛。  
十地因位亦失也。因位旣失。而於妙覺果位。豈可  
得乎。是以佛性常住妙覺果位亦皆失也。戒如大  
地。萬善從生。今無其地。則佛聖種。無可安處。佛種  
未植。佛芽何生。故云一切皆失。問旣福慧因果。一  
切實位皆失。未審此人復居何地。答墮三惡道中  
極苦處也。言二劫三劫者。示極苦處長遠時分也。  
不聞父母三寶名字者。此示地獄三途罪障深重。  
不似人間受生福報。與得受佛法處。是故父母三

實名字。皆不聞也。以是當知。不應一一犯此戒也。向下結勸當持。不當毀義。若毀戒者。失大利益。得大苦趣。以知十重戒中。不應犯如微塵許法。是故汝等一切三世菩薩。於是十戒。應當敬心奉持。乃至終身不可忘也。此處略說。若廣明者。具大部八萬威儀品中。已上十重戒中。隨犯一戒。卽依本罪治之。若犯七逆極重罪者。報屬無間。若犯餘輕罪者。攝後四十八戒。如是罪品。但在人人念頭起處。入重入輕故耳。噫。毫釐繫念。三塗業因。可不慎歟。

○二說輕戒相一初結前起後 二別釋文義

○初結前起後

佛告諸菩薩言。已說十波羅提木叉竟。四十八輕。今當說。

此乃吾佛世尊。召告現前在會三賢十聖等諸菩薩言也。已說下。結前十重。已說竟也。四十八輕。起後輕戒。今當說也。

○二別釋文義四十八

○第一不敬師友戒

若佛子。欲受國王位時。受轉輸王位時。百官受位時。應先受菩薩戒。一切鬼神救護王身。百官之身。諸佛歡喜。既得戒已。生孝順心。恭敬心。見上座和尙。阿闍黎大德。同學同見同行者。應起承迎禮拜問訊。而菩薩反生憍心。慢心。癡心。瞋心。不起承迎禮拜。一一不如法供養。以自賣身。國城男女。七寶百物。而供給之。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一不敬師友戒也。師以開導。友以切磋。世出世間法益。全賴師友。所當敬重。倘存憍慢。一生

福慧消滅。故戒之也。若佛子。下。舉人以明其位。應先受下。乃明福慧二位基本。既得戒下。明受戒者。染法獲益。當酬恩也。而菩薩下。明背恩忘本者。以結罪也。國王乃各邦之仁君。輪王有四。金銀銅鐵。四轉輪王。統攝四三二一天下主也。百官是文武大臣也。如是聖君賢臣。欲受王位官位之時。必應先受菩薩戒。何也。謂受菩薩戒人。必以慈悲利濟。孝順為懷。如為君者。受菩薩戒。即為仁德聖君。為臣者。受菩薩戒。即為忠良賢臣。感一切鬼神。救護

王身。永保其位。救護百官之身。高進其爵。不但鬼神救護而已。亦感十方諸佛歡喜護念。何者護法金湯全賴之也。金光明云。若國王受菩薩戒。廣行十善法。教化眾生者。身心快樂。永無三災。遠離八難。國界安甯。人民樂唱。云云。所以先受菩薩慧戒。後受王臣福位。獲鬼神救護。諸佛歡喜。如此利益。若非師友教誡。何繇能得。是故應當知恩報德。生孝順心。敬重戒師。如敬父母。不敢少違。生恭敬心。而敬善友。如敬兄長。不敢有慢。若具如是心者。方

名念戒入道人也。見上座下。正明孝順恭敬之義。上座以對中下而言。謂已上無人故。毘婆沙論云。上座有三。一者生年上座。即尊長者。舊是。二者世俗上座。乃即知法大財大位大族大力大眷屬是。三者法性上座。即阿羅漢果位是也。和尙唐言力生。即受戒本師也。阿闍黎者唐言軌範師也。即羯摩教授依止尊證諸師是也。言大德者。謂此諸師居臘長德勝故。亦貫下義。同學同一師所學出世道故。同見同一見。又解中道理故。同行同一清白

梵行門故。如是師友若來。毋論遠近。應起承迎。致敬禮拜。復應問訊起居。此謂孝順恭敬心也。爲菩薩者。應當起孝順心。而反起瞋嫉心。應當起恭敬心。而反起褻越心。憍心。元己名位。憍倨自尊。故名憍心。慢心。藐視前人。慢彼有德。故名慢心。癡心。見賢不親。見聖不敬。而無智慧。故名癡心。瞋心。恨彼師友嚴訓。故名瞋心。有此四種之心。故見師友來而不迎。至而不禮。亦不問訊起居也。憍心等四。屬意業也。不起承迎禮拜。屬身業也。亦不問訊起居。

屬口業也。以是三業不善。乃至飲食衣服臥具湯藥等物。一一皆不如法供養也。以自賣下。緊承如法說來。言旣爲佛子。應當重法。輕身命財。求出世道。內而己身。外而國城親切男女。貴重七寶。以及眾多百物。一切可賣。應如此供養也。言賣身者。如常隨賣心肝而學般若。如世尊因地中。爲半偈捨全身。乃至身然千燈。此亡身爲法樣子。略引一二。乃爲有名位者。報恩之盛節也。不如是承迎禮拜。供養諸師友者。是菩薩犯輕垢罪。此罪比前十重。

僅減一等。非輕細之謂也。

○第二飲酒戒

若佛子。故飲酒。而酒生過失無量。若自身手過酒器。與人飲酒者。五百世無手。何況自飲。亦不得教一切人飲。及一切眾生飲酒。況自飲酒。一切酒不得飲。若故自飲。教人飲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二飲酒戒也。言飲酒者。非造酒也。造酒責者。所害甚廣。而飲酒者。惟害己身。故微分重輕耳。律云飲酒之人。墮燒煮地獄中。五五百世。初五百

世。在鹹糟地獄中。二五百世。在沸屎地獄中。三五  
百世。在曲蛆地獄中。四五百世。在蠅蚋地獄中。五  
五百世。墮在癡熱無知地獄中。業報如此。故戒之  
也。故飲酒者。律中開有重患。醫師言瘥。以酒引藥。  
權用不犯。無故而飲。或借病而飲者。是為故飲。而  
酒生過失無量者。辯明不得飲酒之義。意謂酒乃  
米汁。何故不得飲耶。以飲酒者。迷心亂性。無量過  
失。從飲酒故而生。是以不得飲也。不但自飲酒者  
得無量過失也。且若自身手過酒器。與他人飲酒

者亦招感五百世中無手足報。何況無故自飲。自飲尚且不得。豈得教人飲耶。是故不得教一切人飲酒。及教一切眾生飲酒。教尚不得。何況自飲。是故凡一切酒不得飲也。言一切酒者。酒有多種。楊梅。棗子。甘蔗。葡萄等酒。但能醉人。并有酒氣酒味。一切皆不得飲也。已上明戒。向下結罪。若故自飲。教人飲者。是菩薩犯輕垢罪。

### ○第三食肉戒

若佛子。故食肉。一切肉不得食。夫食肉者。斷大慈悲。

此釋第三食肉戒下之二

三二

607

佛性種子。一切眾生見而捨去。是故一切菩薩不得食一切眾生肉。食肉得無量罪。若故食者。犯輕垢罪。此釋第三食肉戒也。一切眾生皆有靈覺之性。俱有貪生畏死之心。皆有恩愛情識之心。與我不異。所謂血氣之屬必有知。凡有知者必同體。奈何有一類人。邪見覆心。爲己口腹。食彼眾生身肉。強言只要明得大事因緣。食肉無礙。若大事已明。則迴脫舌根味塵。得言食肉無礙。若其未明。豈食肉無礙耶。子乃哂之曰。如果大事已明。食肉無礙。則於

此釋第三食肉戒下之二

三三

608

鎔銅熬鐵亦當無礙。能吞鎔銅熬鐵者。自可食肉矣。如宋濟顛募裝佛金。盡以其贖食酒食肉。向後從口吐金得裝佛相。是真無闕。誌公食鵠。一日從口盡吐活鵠。齊飛而去。是真無礙。若此未能。則所謂明大事者。何獨親於肉。而喜近於口。疎於鎔銅熬鐵。而畏近於身也。又豈得復云無礙耶。楞嚴經云。羊死爲人。人死爲羊。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互相食啖不已。故戒之也。言若佛子。故食肉者。故字對權設而言。昔佛在世時。年逢饑饉。草菜不生。

佛神力故。以五指端。化五淨肉。實非生血。一時權現。安有實是眾生身肉者。爲佛子而故食乎。是故一切眾生身肉不得食也。夫食肉者。斷大慈悲佛性種子。斷大慈悲佛性種子者。其義有二。一者是斷菩薩大慈悲心佛性種子。所以者何。菩薩發菩提心。願爲令諸眾生。離苦得樂。是爲成佛等一因行。今無慈心食眾生肉。是斷自己成佛因種。因種既斷。無上佛果。安可希冀。二者是斷眾生佛性種子。謂諸眾生。從無始來。輪迴六道。雖然改頭換面。

而彼貪生畏死之性。卽我所發慈悲佛性。今欲食彼身肉。令生恐怖。見而捨去。失彼受化緣因。是斷大慈悲佛性種子也。行願品云。一切眾生而爲樹根。諸佛菩薩而爲花果。以大悲水饑益眾生。則能成就諸佛菩薩智慧花果。今佛樹根旣失。則佛花果又從何處生耶。一切眾生見而捨去者。殺氣相迎。毒於戎狄。如鷗去海翁機。鴿搖羅漢影也。是故一切菩薩。不得食一切眾生身肉。若故食者。得無量罪。楞伽經云。有無量因緣故。不應食肉。爲一切

眾生從本以來。常爲六親故。不淨氣分所生長故。眾生聞香。悉生恐怖。如梅陀羅及譚婆等。狗見驚吠故。今修行者。慈悲不生故。臭穢不淨。無善名稱故。令諸呪術不成就故。諸天所棄故。令口氣臭故。夜多惡夢故。乃至空閑林中。虎狼聞香。是故不應食眾生肉。若故食者。犯輕垢罪。

○第四食五辛戒

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茗葱。慈葱。蘭葱。興渠。是五種。一切食中不得食。若故食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四食五辛戒也。五辛者。卽五葷。非五腥也。言五辛者。一。大蒜。亦名胡。卽葫蔥是。二。薺蔥。卽他經云革蔥。乃薺菜是。三。慈蔥。卽蔥是。四。蘭蔥。卽小蒜。五。興渠。卽蔥蒜。所言不得食者。以是五種。熟食發姪。生噉增恚。更有五不應食。一。生過。二。天遠。三。鬼近。四。福消。五。魔集。西域記云。家有食辛之人。驅令出郭。是故不獨單食不可。大凡一切食中。相雜佐用。亦不得食。若謂無所殺害。而故食五辛者。犯輕垢罪。

○第五不教悔罪戒

若佛子。見一切眾生犯八戒五戒十戒。毀禁七逆八難。一切犯戒罪。應教懺悔。而菩薩不教懺悔。同住同僧利養而共布薩。同一眾住說戒。而不舉其罪。不教悔過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五不教悔罪戒也。教卽教誠。悔卽悔過罪。卽罪咎。謂爲菩薩師者。凡見人設有過。須教令懺。不教則得罪。所以者何。昔迦葉佛世時。有一比丘。多作三師。多度弟子。而不教誠。其弟子者。因不持

戒。死墮龍中。龍法受罪。七日一受。時對火燒。肉盡  
骨在。尋後還復。則復燒之。不能堪苦。龍具五通。自  
思何罪所致。觀知因本師不教。多作非法。遂恨其  
師。欲加毒害。後時有五百賈客入海採寶。其師在  
內。龍便出水捉船。眾人大怖。詰問龍故。何以捉船。  
龍曰。今此船內比丘。是我本師。因不教誡於我。今  
受苦痛。故爾捉之。汝等若將比丘下水。便放其船。  
眾人見事不止。欲捉比丘。而比丘便自投水身亡。  
佛言。以此驗之。凡度弟子。不可不教誡也。若佛子

下。舉人以明犯相。見一切眾生者。總指在家出家  
大小七眾。乃受持戒法之人。犯謂干犯也。八戒。五  
戒。卽優婆塞優婆夷。二眾之戒相也。八戒但受一  
日一夜。不同五戒終身守持。十戒有二。一。沙彌沙  
彌尼十戒。二。菩薩十重戒。毀者破壞也。禁者止滅  
也。如來所制比丘二百五十戒。比丘尼三百四十  
八戒。名爲禁戒。如若受而不持。持而不誦。違背聖  
言。越其所制。故云毀禁。七逆者。弑父。殺母。殺和尚。  
弑阿闍黎。破羯磨轉法輪僧。惡心出佛身血。弑阿

羅漢是也。佛在世時。出佛身血。佛滅度後。賣佛菩薩形像。及賣佛經律。名爲出佛身血。弑比丘僧。卽名弑阿羅漢。入難卽下。冒難遊行之。入難也。菩薩見此一切犯戒之人。當生慈悲心。教其懺前愆。尤悔後莫作。是爲自利利人。如不教懺悔者。己得不教悔罪。何況同住一處。同僧利養。而又同共布薩。同一清淨和合僧眾。安住其中。而說佛戒。竟不舉其犯戒罪過。使其懺悔。如是不教彼悔過者。是菩薩師犯輕垢罪。

○第六不供給請法戒

若佛子。見大乘法師。大乘同學。同見同行。來入僧坊。舍宅城邑。若百里千里來者。卽起迎來送去。禮拜供養。日日三時供養。日食三兩金。百味飲食。牀座醫藥。供事法師。一切所須。盡給與之。常請法師三時說法。日日三時禮拜。不生瞋心。患惱之心。爲法滅身。請法不懈。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六不供給請法戒也。修菩薩行者。凡見大乘法師。應備香花諸供養具。如供諸佛等。無有異。

請轉法輪使其道法流通慧命不絕若不供給請  
說法者是菩薩人則墮堅貪我慢焦芽敗種等流  
有失大利故戒之也若佛子下標明可供之師友  
也言大乘法師者揀非小乘獨善乃是具大信解  
發大道心趨大道果智悲雙運自利利人之師故  
名大乘法師大乘同學下此舉友人亦大乘也同  
學謂同一師稟受大乘心地戒學同見同一見解  
究竟實相心地戒見同行同一菩薩心地戒法清  
白梵行若見如是師友行無緣慈來入僧坊舍宅

北司經互釋卷下之二

三

619

城邑等處無論遠近若乃百里千里來者為主菩  
薩應起致敬來卽迎來去卽送去其中禮拜供養  
之事俱必一一如法周旋勿生懈怠如供養者應  
當日日三時不乏言三時者卽初中後三時也何  
等供養每日所食用二兩金以作百味飲食供養  
又不止此更敷牀座而爲安止廣備醫藥而爲調  
理將此四事以供法師凡此法師一切所須盡給  
與之當盡心如禮供養不應吝惜以上修福是滿  
檀波羅蜜常請等下乃卽修慧是般若波羅蜜也

佛經卷下之二

三

620

常請等者。承上所言。日日三時恭敬禮拜供養之者。非爲求人天小果福報而已。正爲常請法師。日日三時演說妙法。以續一切眾生慧命故也。此表能供請者。口業虔誠義也。日日三時禮拜者。申請法威儀。以表身業虔誠義也。言不生瞋心者。釋請法開示中。不瞋師友規矩嚴訓尊高。言不生患惱之心者。釋供養中。不患我供養繁費。此之二心。總表意業虔誠義也。爲法滅下。總申上義。以勸爲菩薩者。應當如是爲法滅身。其義有二。一果真爲法

者。尙不惜此身命。何況資具而不供養。一果真爲求解脫道。當捨不堅固身。易金剛不壞身。捨不真實世命。易法身智慧命。如佛因中爲求大法。身爲牀座。布髮掩泥。半偈然燈。種種苦行。皆是爲法滅身榜樣。修菩薩行者。亦應如是請法。而勿懈怠可也。若不爾者。少有意惰。此句斷定。若不如是供養心者。犯輕垢罪。

○第七懈怠不聽法戒

若佛子。一切處有講法毘尼經律。大宅舍中講法處

是新學菩薩。應持經律卷。至法師所。聽受諮問。若山林樹下。僧地房中。一切說法處。悉至聽受。若不至彼聽受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七懈怠不聽法戒也。此戒承前所言。不但師來我所。乃供養聽法。但有說法處。應當至彼聽受。不可懈怠而不聽也。懈怠卽八大隨之一。緣此懈怠卽生放逸。放逸卽失念。失念則多散亂。散亂卽不正知。不正知。則生愚癡。造諸惡業。所以始緣懈怠不聽。終則無惡不造。是故凡有講法之處。宜

卷四百九十五

八

623

應往彼聽受。如不往聽。卽是慢法。以慢法故。福慧消滅。罪惡增長。所謂若非法味滋神。終無解脫。故戒之也。言爲佛子。必上求下化。爲本因心。廣學多聞。爲勝方便。若非廣學多聞。豈堪住持三寶。是故凡有一切講法處。應往聽受。言毘尼經律者。正明滅惡生善之法寶也。禿語毘尼。此云調伏。謂調三業。治伏六根。滅一切惡。生一切善也。亦云善壽。謂此毘尼住世。卽佛法住世。毘尼若滅。佛法卽滅。故也。又以經中攝律。律中攝經。又經詮性相理。律止

卷四百九十五

八

624

性業遮業。二義俱含。故云毘尼經律。大宅舍中等者。別明講法處也。佛在世時。諸比丘等。常受王臣諸大檀越。請在家中安居說法。是爲大宅舍中講法處也。是新學下。誠應聽也。謂凡所有一切講法。毘尼經律處。凡新學菩薩戒者。應手持經律卷。至法師所。至心聽受。如不解義。須一一咨詢請問。而決疑也。若山林等者。以遠況近。言不但在居士家。而常隨聽。卽若在山林下。僧地房中。乃至一切說法遠處。悉應至彼而聽受也。昔者童子南詢百郡。

衲僧徧歷千山。乃至投子三登。洞山九上。皆爲大事。不憚劬勞。安得不往聽法。律開有病年老。足力難行。或所說者是常所聞。或自具大智慧。具大辯才。或修深禪大定。或知彼所說者是外道法。此不往聽。俱爲不犯。除此卽於四十里內。若不至彼聽受法者。是新學菩薩。犯輕垢罪。

○第八背大向小戒

若佛子。心背大乘。常住經律。言非佛說。而受持二乘聲聞。外道惡見。一切禁戒邪見經律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八背大向小戒也。上謂凡一切處悉至聽受。惟恐心背中道大乘之理。而向偏小邪外之道。此道乃是斷佛種性障菩提道因緣。故戒之也。若佛子。下明背大義。言非佛下。明向小義。所言心背大乘常住經律等者。謂佛所說大乘道法。其中所詮不生不滅常住實相心地法身體相之戒。乃是諸佛所師菩薩之母。故云常住經律。於此心懷狐疑。反言非佛所說。而受持二乘聲聞權小之法。反受外道惡見一切禁戒邪見經律。故云向小。以是

背大向小之故。犯輕垢罪。昔天親菩薩造五百論。讚小斥大。後遇無著。悔悟已過。欲自截舌。無著菩薩教令以舌還讚大乘。天親受教。剋心向大。弘傳廣演。卒成聖果。改過不吝。是爲菩薩。

○第九不看病戒

若佛子。見一切疾病人。常應供養。如佛無異。八福田中。看病福田第一福田。若父母師僧弟子病。諸根不具。百種病苦惱。皆供養令差。而菩薩以瞋恨心不看。乃至僧房中。城邑曠野。山林道路中。見病不救濟者。

犯輕垢罪。

此釋第九不看病戒也。眾生五蘊身命皆屬四緣。六塵妄想假合。難免生老病死等患。如來三界醫王。四生慈父。恆以大慈悲心。善調眾生身心病惱。既爲菩薩。若見一切疾病之人。不興大慈大悲心。念緣念苦眾生者。卽是自失成佛根本。故戒之也。言見一切疾病人者。上自父母師長。下至子女徒眾。中至兄弟六親。外至冤家。毋論一切。常應供養也。問。不作救濟而言供養者何。答。具此供養心念。

卷之二十一

三

629

自然看病心田得恆久也。言如佛無異者。申明供養義。謂佛以眾生身爲身。以眾生病爲病。故凡見諸病人。當視如佛也。昔巖老躬處癘坊。吮洗無忌。寬公輿歸病者。僧俗不分。可謂供養如佛。又供養如佛者。蓋以八福田中。看病福田爲第一也。八福田者。一諸佛。二聖人。三父。四母。五和尚。六阿闍黎。七眾僧。八病人。此八者中。惟病爲患。能救苦患之因。自受安樂之果。故看病者爲第一福田也。若父母師僧及弟子病者。槩及上下。俱以平等心看。言

卷之二十一

三

630

諸根不具者。卽六根殘缺也。百種病苦惱者。卽風寒暑濕四百四病。舉略以該廣也。如是殘苦皆應慈悲供養令瘥。豈有爲菩薩者。瞋恨不看之理。言瞋恨不看者。或若父母師長。平時督讒。或爲弟子。平時忤慢。或病中時煩瑣求等。遂有瞋恨在心而不肯看。乃至等者。此卽從疎況親。不但父母師長。弟子等病而不看也。乃至僧地房中。城邑曠野。山林道路之中。一切病人。應當盡心救濟。何況父母師僧弟子等病而不看乎。五百問云。如行路時。若

見病人不往瞻視。不作方便付囑所在而捨去者。得罪。是故若見病人不救濟而去者。犯輕垢罪。

○第十畜殺具戒

若佛子。不得畜一切刀杖弓箭鉞斧。鬪戰之具。及惡羅網殺生之器。一切不得畜。而菩薩乃至殺父母。尚不加報。況殺一切眾生。不得畜殺眾生具。若故畜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畜殺具戒也。殺具有二種。一鬪戰具。二取殺諸物具。皆是害命傷慈。殺心易起。故戒之也。

爲佛弟子。應行佛行。應畜截魔斬愛大智慧刀。勇  
猛杖。大勢弓。精進箭。忍辱甲。定力斧。及張大法羅  
網。以羅三界眾生。拔出愛河。如是具者可也。又德  
山護生棒。石鞏救死弓者。正當畜也。而不應畜一  
切刀杖。弓箭。鉞斧。鬪戰兇殺之具。不但此具不得  
畜也。及惡羅網。殺生器者。以皆兇物。易動殺機。非  
佛子所宜有。是故一切不得畜也。而菩薩下。申明  
不得畜義。謂旣爲菩薩。雖或弑我父母。尙不得加  
報。此乃極言殺具。決不可畜。如甯有盜臣意。又或

不報此仇。眾生承其攝受。回心向化。遂以得度。正  
爲菩薩偶現之大權也。此見必當殺者。尙有不殺  
之時。況無故而殺一切同生同命無仇無罪之眾  
生乎。菩薩若故畜此鬪害眾生具者。犯輕垢罪。  
如是十戒。應當學。敬心奉持。

如是一句。總結前十戒也。應當二句。總勸修學此  
戒。應當頂戴敬心奉持。勿忘失也。

○第十一國使戒

佛言佛子。不得爲利養惡心故。通國使命。軍陣合會。

興師相伐。殺無量衆生。而菩薩尚不得入軍中往來。  
況故作國賊。若故作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一國使戒也。上言不應畜殺生具。此言  
不得軍中往來。總爲初心菩薩防難故耳。言國使  
者。謂於兩敵國中。作其命使人也。言爲佛子。應作  
佛使。傳佛心印。興智慧師。帥勇猛將。殺煩惱賊。當  
與諸魔共戰。如鄧隱峯飛錫解鬪。又陳尊者擲鞋  
解圍。若果如此。能爲衆生卻冤敵。止鬪諍。息丘戈。  
弘聖道。正是菩薩應世。大慈悲心所行。若爲利名。

兩國作使。賊害衆生。故戒之也。佛言佛子不得作  
者。正明圖功受賞。非爲傳法化導故。言惡心者。揀  
非善心解鬪。即是主於興兵以殺人故。通國等者。  
釋明爲利養意。通者傳事致彼此也。言使命者。謂  
作報戰日期。及約結與國也。軍陣等者。軍約萬二  
千人爲軍。師旅成列爲陣。合者合其戰也。會者會  
其兵也。興師相伐等者。申明惡心之意。興者舉也。  
師者衆也。二千五百人爲師。彼此征討。名相伐也。  
殺無量衆生者。謂此兩國相爭。殺戮多故。爲菩薩。

尙不得入軍中往來豈容作國使耶。所言不得者。正乃以迹況心。謂此凶殺事處。非佛弟子所宜身親。何況故爲利養。身作國賊。殺害眾生。是故不得作也。若故作者。犯輕垢罪。問作而不殺。何犯答。雖非自手殺人。人皆繇我興舉而殺。故獲罪也。

○第十二販賣戒

若佛子。故販賣良人。奴婢。六畜。市易棺材板木盛死之具。尙不應自作。況教人作。若故自作。教人作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二販賣戒也。販賣非佛子職業也。言旣爲佛子。當以慈悲而爲生涯。孝順乃爲德業。應觀一切眾生。如己父母子女等親。豈得無慈悲心。販賣人畜。使他分離受苦。故戒之也。若佛子下。釋販賣之事也。以賤爲貴。曰販。出物得財。曰賣。良人。好人。家子女也。六畜。卽牛馬猪羊雞犬也。棺材板木。盛死具也。如販賣者。亦是不仁之心。其於慈悲心。念有大乖損。所以不得賣也。尙不應等者。防轉計也。尙云自家不得。教人市賣者。或亦無妨。不知自

作乖乎一己教人作損及他人所以若故自作教人作者犯輕垢罪。

○第十三謗毀戒

若佛子以惡心故無事謗他良人善人法師師僧國王貴人言犯七逆十重父母兄弟六親中應生孝順心慈悲心而返更加於逆害墮不如意處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三謗毀戒也無根訛說曰謗壞人名德曰毀其謗毀人罪過獲報不善故戒之也若佛子

者標定其人以惡心故明謗根也謂謗雖出於口乃意地使然所以或忌或貪或瞋皆名惡心也無事謗下正見惡心既彼無事即使耳有妄聞以口妄言悉名為謗故名無事良人等者此明不當謗宜當敬重之人也良人即溫良人善人即善柔人法師即依教法自師為人之師也師有三師七師僧者五德六和之僧國王貴人即是有名有位之人如是聖主賢臣好師好友不惟世人之所敬仰亦乃三寶藉以金湯而反無事作是謗言說犯七

逆十重。且夫師僧國王有父母義。良人善人有兄弟義。貴人有六親義。如在上者應生孝順之心。如在下者應生慈悲之心。孝順慈悲必當成彼名德。且亦自成現生名德。及致當來受用無盡。彼此一一如意。而反逆情害意。使彼壞名敗德。墮不如意處者。是故結過犯輕垢罪。

○第十四放火焚燒戒

若佛子。以惡心故。放大火燒山林曠野。四月乃至九月放火。若燒他人家屋宅。城邑僧房。田木。及鬼神官

卷之四 宣經下之二

七

641

物。一切有主物。不得故燒。若故燒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四放火焚燒戒也。放火因緣不一。罪同歸於損人害物。故戒之也。以惡心故等者。正明放火念頭。或屬忌瞋。或逞情見。不與仁慈愍物之心。故名惡心。放大火者。以燒山林曠野。故名大火。以大火故。多傷蟲類。所以四月乃至九月。不得故燒。唯言此時不得燒者。謂夏秋月間。多諸蟲類。故不得燒。內開九月後。或可燒者。佛制臘月放火。必率眾持呪。遶山告報。令蟲遠避。然後縱火。若不告報。

卷之四 宣經下之二

八

642

恐損蟲類故也。若燒他人等者。以近況遠謂因放  
火以防惡獸。不意延及城邑。雖不損命。尚不可爲。  
何況損命。是以屋宅。城邑。僧房。田木。鬼神官物。凡  
一切有主物。無論物命有損無損。皆不得燒。若故  
燒者。犯輕垢罪。

○第十五僻教戒

若佛子。自佛弟子。及外道惡人六親。一切善知識。應  
一一教受持大乘經律。教解義理。使發菩提心。十發  
趣心。十長養心。十金剛心。於三十心中。一一解其次

光緒卅五年辛亥冬月二

643

第法用。而菩薩以惡心瞋心。橫教二乘聲聞經律。外  
道邪見論等。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五僻教戒也。僻者偏也。謂不以大乘圓  
頓正法教人。失彼大乘根性。其過非細。故戒之也。  
自佛弟子。是三寶內眾也。及外道惡人者。乃是心  
遊道外之邪見人。此輩能令眾生入斷常坑。故名  
惡人也。六親。卽父母兄弟子女也。一切善知識者。  
是相知相識中。有大乘根性之好友也。如是若內  
若外一切親友。應當一一皆以大乘經律教彼受

644

持不但教之受持而已更令解其義趣甚深道理  
不但令彼知解而已又使從所教中發菩提心從  
菩提心中趣十發趣心起行修行入十長養心迴  
向十金剛心於此三十心中一一解其先後次第  
觀行法用如先修十信心以信決定於理無違次  
修十住真解信解成就於摩訶衍堪任不退故又  
次修十種妙行迴向中道以信解行三賢位滿萬  
行周圓卽登十地證佛道果故名次第法用如是  
教誡是名菩薩正教利己利人同歸至道是爲菩

薩若以惡心嫉妬藐視他人不以大乘道法期許  
或以瞋心懷恨或以教之未從而生棄捨或以橫  
教二乘聲聞經律一切外道邪見論等宛轉率意  
不用條理是以不當教小而教以小不當教邪而  
教以邪所謂良材匪匠美器惡用遺誤學人斷佛  
慧命如是橫教實非大乘心行因斯結過犯輕垢  
罪。

○第十六爲利倒說戒

若佛子應好心先學大乘威儀經律廣開解義味見

後新學菩薩有從百里千里來求大乘經律應如法  
爲說一切苦行。若燒身燒臂燒指若不燒身臂指供  
養諸佛。非出家菩薩乃至餓虎狼獅子一切餓鬼悉  
應捨身肉手足而供養之。然後一一次第爲說正法。  
使心開意解。而菩薩爲利養故爲名聞故。應答不答。  
倒說經律文字。無前無後。謗三寶說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六爲利倒說戒也。爲利說法。如來不聽。  
何況倒說。佛藏經云。佛言。我則不聽爲利說法。我  
聽清淨持戒比丘高座說法。是故凡對新學菩薩

說法時。必先堅其志願。然後盡其宗旨。此乃前後  
次第。如法盡教之說。如或不然。則爲倒說。謗說爲  
利養說。得罪非細。故戒之也。言好心者。謂以大乘  
正教清淨法行。自利利人爲心。故名爲好心也。先  
學等者。明先自利。堪利人也。大乘威儀經律。揀非  
小乘毘尼教法。乃是大乘菩薩戒藏嚴範身心之  
法。故於此法應先學也。先學者。行也。廣開者。解也。  
行解雙備。堪爲後昆師範。此乃好心自利。見後新  
學等者。明利他也。言我既爲先學。當知後昆若遠

若近百里千里爲求大乘經律而來。我應如法先  
爲其人說大乘菩薩一切苦行。其苦行者。或若燒  
身。燒臂。燒指。供養諸佛。卽如喜見菩薩。然身。藥王  
菩薩。然臂。乃至世尊。然燈求偈。悉皆可證。若不燒  
身。臂。指。以供養諸佛者。卽爲墮業者相。凡夫。身相  
未空。人我宛然。非出家菩薩解脫道行。且不但燒  
身等。供養諸佛。所應力爲。乃至見餓虎狼獅子。一  
切餓鬼。悉應捨此身肉手足。而供養之。何況供養  
諸佛。又存我身相乎。以此勘驗求法者心。切與不

切。必其能依教受。乃可傳道。然後一一次第爲說  
大乘正法。甚深理趣。使彼心開而無所拘。意解而  
無所縛。如是爲說。是名正說。是名好心。次第而說。  
乃不負先學初心。而菩薩若爲利養。故爲名聞。故  
或於名利無所得。故於彼所求。應答不答。設或答  
之。當順理說。而反倒說經律文字。或教以大乘。而  
又不說苦行。是爲無前。又倒說經律文字。而令義  
無所歸。是爲無後。如是說者。上違佛慈。下失悲仰。  
中覆好心。是卽與佛共諍。與法共諍。與僧共諍。此

卽名爲謗三寶說者。犯輕垢罪。

○第十七恃勢乞求戒

若佛子。自爲飲食錢財利養名譽故。親近國王王子大臣百官。恃作形勢。乞索打拍牽挽。橫取錢財。一切求利。名爲惡求。多求。教他人求。都無慈愍心。無孝順心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七恃勢乞求戒也。自爲等者有二義。一者揀非爲眾。故云自爲飲食錢財利養也。二者揀非爲求護法。故云自爲名譽也。親近等者。謂於國

卷之二十一

七

卷之二十一

七

王王子大臣百官。以爲親厚。恃作形勢。仗彼有力之勢。以形無力之人所須財帛。亦得容易。或若乞索不得。則行打拍捶撻。打拍不得。則乃牽引挽轉。以相橫逼。取人錢財。如是一切所求。俱名不善。是爲惡法求。是爲多貪求。不但自己不得。若教他求。亦都無慈愍心。都無孝順心也。都無慈愍心者。謂爲菩薩者。當一心觀眾生。如己兄弟六親眷屬。一使其衣食饒足。安隱無畏。而反以勢乞求。以名利歸己。缺少卑微歸人。故云都無慈愍心也。都無

孝順心者。應觀眾生如己父母。一切師長應奉侍  
供養之。而反以勢乞求。使其窮苦怨恨不已。故云  
都無孝順心也者。字斷定無慈缺孝。犯輕垢罪。

○第十八無解作師戒

若佛子。應學十二部經誦戒。日日六時持菩薩戒。解  
其義理佛性之性。而菩薩不解一句一偈。及戒律因  
緣。詐言能解者。卽爲自欺誑。亦欺誑他人。一一不解  
一切法不知。而爲他人作師授戒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八無解作師戒也。謂凡能作師者。必自

有智慧處世無礙。方堪爲人師範。豈有以己昏昏  
而能使人昭昭者乎。如庸醫不識病原。不諳方脈。  
妄醫人病。亦如盲人引路。俱有墮溺之患。故戒之  
也。旣爲佛子。上弘下化。必須先藉般若學解。內具  
慧心。外識機緣。如是師者。如來方許爲後昆模範  
也。習學般若有三。一者文字般若。卽十二部經是。  
二者觀照般若。卽持菩薩戒是。三者實相般若。卽  
解佛性之性是也。此數句中。攝盡如來所說大藏  
教義。以諸聖師。判門有四。一教。二理。三行。四果。此

中十二部經卽教持菩薩戒卽行佛性之性卽理  
所以依實相理而建文字之教。由文字教而起觀  
照行門。因觀照行而入實相理果。是故若非明了  
文字般若聖教。云何能得觀照行解相應。若非大  
乘行解相應。何以得入實相理果。是故初學般若  
菩薩。必當先學十二部經而起解慧。解慧雖起。若  
無行資。徒成狂解。如拾他券。於己何有。是故應當  
誦戒。以固定慧基本。而其所誦之戒。勿誦小乘。必  
須日日六時持誦菩薩大戒。修行菩薩行也。言日

日六時者。恐持戒人。少有怠惰。卽失菩提心也。言  
解其義理。佛性之性者。謂受戒人。雖然持誦大乘  
戒律。若不明戒歸指。亦不能究竟無上佛果。故當  
解其義理。解其義者。卽解佛性之性。言佛性者。卽  
覺性也。卽是一切眾生本覺自性。此性在聖不增。  
處凡不減。在聖不淨。居凡不垢。明得此性。本無垢  
淨增減。卽終日看經。無經可看。終日持戒。無戒可  
持。終日參禪。究心。無心可究。如是看經。如是持戒。  
如是參禪。其人方可爲人天師範也。而菩薩以下。

釋明無解不堪爲師範也。言不解一句一偈者。卽不知十二部經中之義。及戒因緣者。是不知持菩薩心地戒中之義。旣已經義不通。戒義不明。性理不徹。如是則自利未能。應生慚愧。況乃無知詐言能解。豈不卽是以己詐己者乎。旣自欺自誑。復欺誑他人。可謂冒昧無恥者也。一一不解。此卽結上不解佛性二句。一切法不知者。結上不知十二部經二句。以是不解不知。妄爲他人作師授戒者。犯輕垢罪。

○第十九兩舌戒

若佛子。以惡心故。見持戒比丘。手捉香爐。行菩薩行。而鬪搆兩頭。謗欺賢人。無惡不造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十九兩舌戒也。言兩舌者。謂向彼說此。向此說彼。翻覆兩頭。於中起事。所以如來因地說誠實言。乃感廣長舌相。此之兩舌不善。必招將來拔舌等報。故戒之也。以惡心故有二。一者嫉忌心故。見持戒者。或與己異。二者障礙心故。或見他人稱讚供養。故見持戒比丘。鬪搆兩頭。使彼此不安也。

持戒比丘。揀非名字沙門。乃是有德有行賢聖僧  
寶。手捉香爐行菩薩行者。正明賢聖僧也。香爐乃  
十八種法器中一。其義有二。一者以表信根深入  
法界。信爲首故。二者以表淨行。圓五分身。皆緣行  
故。言行菩薩行者。揀非小乘之行。既是行菩薩行。  
卽與己行合同而爲菩薩者。正當成人之美。共轉  
法化可也。豈得鬪構兩頭於中取樂。或復取利。是  
乃自家壞法門也。鬪者交與惡也。構者引是非也。  
兩頭卽兩邊語。以此鬪彼。以彼鬪此。構使兩家成

卷四至直釋卷下之二

七六

659

惡故也。言謗欺賢人者。正出兩頭語義。謂比丘本  
皆賢聖。乃以妒忌之心而起無根之謗。反說無惡  
不造。以使彼此不安。如是毀謗賢人。犯輕垢罪。

○第二十不行放救戒

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應作是念。一切男子是  
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  
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卽殺我父母。亦殺  
我故身。一切地水是我先身。一切火風是我本體。故  
當行放生業。生生受生。若見世人殺畜生時。應方便

660

救護解其苦難。常教化講說菩薩戒。救度眾生若父母兄弟死亡之日。應請法師講菩薩戒經律。福資亡者得見諸佛。生人天上。若不爾者。犯輕垢罪。

此釋第二十不行放救戒也。放者釋放。救者護救。不行放救。則失菩薩慈悲心行。故戒之也。以慈心故者。謂修菩薩萬行。以慈心爲根本。所以恆用此心。與眾生樂。欲與其樂。先拔其苦。以離苦故。方能受樂。是故常行放生而爲業也。應作是念等者。承上所云。旣行放生爲業。應當作觀。堅其放生念頭。

作何等念。應觀一切男子。卽是我父。一切女人。卽是我母。何以知然。以我生生無不從之而受生故。旣生生從之受生。一切男子女人。豈不是我多生多劫之父母乎。若推而廣之。卽六道眾生。皆是我之父母。今若殺而食者。非卽殺我多劫多生之父母乎。言殺我故身者。上卽從疎至親。此卽從親至切。而切不過己身。亦是殺我故身。益以見放救之心。當急急耳。亦乃可見我與眾生。同此一身。無差別也。一切地水是我先身者。釋上殺我故身義。謂

昔投胎之始。先以父母赤白二種水土。和合凝結  
爲一。以是妄識。而生妄見。觀見父母。情愛不已。卽  
投其中。故云先身。一切火風是我本體者。火卽煖。  
風卽息。以是識息煖三而爲其體。若非識息煖三  
連持赤白。而此色身。卽時敗壞。所以云本體也。旣  
是先身本體。猶是切於父母。所以作念。常行放生  
爲業。不但此生行放生業。卽生生受生。若見世人  
殺畜生時。皆應方便善巧。救護解其苦難。或假財  
寶。或以好言。種種轉彼行殺者意。以解受殺者之

苦也。常教等者。上明以財方便救度眾生。此明以  
法方便救度眾生。財之方便有限。止救現前一生  
之苦。法之方便無窮。能救生者。死者。生生世世。永  
脫輪迴多生之苦故也。若父母下。正明救度死後  
眾生苦也。氣絕魂逝曰死。于世無干曰亡。謂於父  
母兄弟死亡日時。果爲孝子賢弟。應請大戒法師。  
講菩薩戒經律。以此福資亡者。得見諸佛。生人天  
上。云何知之。以大乘毘尼法。有生善滅惡之功。除  
罪獲福之德。以此資亡。使彼障開慧發。得見諸佛。

罪滅福生脫三惡趣得生天上人間故也。如是救護眾生。是名菩薩報諸佛恩若不爾者。犯輕垢罪。如是十戒。應當學。敬心奉持。如滅罪品中廣明一一戒相。

此總結勸之大略也。如是下結法也。應當下勸修也。如滅下引廣也。謂諸佛子。如是十戒。應當於此一一修學。敬心奉持。刻刻珍重。勿使忘失。懈怠始為善戒法門中真子也。以上十重二十輕戒。乃出家菩薩全遮。在家菩薩有開有遮。凡為師者。當深

佛說梵網經直解卷下之二

三三

665

研之。以下二十八輕亦復如是。

佛說梵網經直解卷下之二 終

佛說梵網經直解卷下之二

三三

666